

一、企业业绩

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

提供近五年（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10项，须提供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原件备查）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市)	建筑面 积(万 m ²)	建筑高 度(m)	合同金 额(万 元)	竣工时间 (年/月/ 日)	
1	黄花园区人才接待中心装修和空调工程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	/	1240	2021/04/25	
2	泗县多金城项目水电安装及消防专业分包(一标段)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1070	2021	
3	92295部队“1+X”项目EPC批量发包室外机电安装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	/	1545	2022/07/30	
4	廊坊临空经济区起步区11个村街回迁安置区项目LFSG-01标段(广阳片区)WB地块安装工程01标段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	/	1646	2022/12/30	
5	水源大厦空调系统及电梯设备改造工程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	/	2095	2023/08/15	
6	惠景沁园(人才住	珠海市高新建工工程有	/	/	4167	2024/10/22	

	房项目) 总承包工程-安装专业分包	限公司					
7	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一期项目10-03地块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	/	3538	2024/11/10	
8	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机电配套工程采购项目	武汉创维光显电子有限公司	/	/	1396	2023/06/04	
9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空调新风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1901	2024/2/22	
10	新乐汇改造提升工程一工程总承包水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	陕西建工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	/	1095	2021/6/18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1、黄花园区人才接待中心装修和空调工程

蓝思科技合同文本

YYIG-2021-099

部门：采购部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工 程 施 工 合 同

合同编号：LENS2021022710749(CS)-GC

签订地点：湖南省浏阳生物医药园

发包单位：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施工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合同工程要求，甲乙双方经充分友好协商，本着诚实守信、平等互利的原则，现就乙方承包甲方黄花园区人才接待中心装修和空调工程（以下简称“工程”）事宜，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供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黄花园区人才接待中心装修和空调工程。
- 1.2 工程地点：湖南省长沙县黄花镇蓝思科技。
- 1.3 工程范围、具体位置及材料要求：按甲方确认的设计图纸及甲方要求确定工程内容。

序号	工程名称	具体位置、工程内容	材料名称/型号/品牌	预估单价（元）	预计总价(元)
1	黄花园区人才接待中心装修工程	详见《布局图》	详见《蓝思厂房设计材料规格要求》	9400000 元/项	9400000
2	黄花园区人才接待中心空调工程	详见《布局图》		3000000 元/项	3000000
	以下空白				

预估工程总造价¥12400000元(大写：壹仟贰佰肆拾万元整)，其中：预估安全文明施工费：¥/元，大写：人民币/元整。

以上价格已经包括了材料■、人工■、机械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质保■、税费■检测费用■等所有费用。乙方在施工前向甲方提供材料明细及样品，包括材料的名称、规格、重量、填充物、品牌等(如有)。材料应符合设计要求，确保能够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及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 1.4 资金来源：甲方自筹
- 1.5 预估工程面积：13698 平米；

第二条工程承包方式：

- 2.1 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 ；乙方部分包料全包工 ；乙方包工。
- 2.2 结算方式：总价包干；单价包干；其他：2.2.3。
 - 2.2.1 总价包干合同：本合同按照报价时甲方确认的图纸实行总价包干。除设计变更外，结算时合同范围内的工程造价不做任何调整；因工程设计变更引起的工程量增减，经甲方确认后按实予以结算。验收时如发现工程材料、设备、配件、工程量等与报价文件存在差异的，甲方有权调整造价。
 - 2.2.2 单价包干合同：结算时工程单价不做任何调整。合同范围内的工程量和因设计变更引起的工程量增减均按实予以结算。
 - 2.2.3 因施工图纸、价格均未确定，上述预估工程总造价为乙方单方预估价格，乙方应在上述预估单价、预估工程总造价的范围内选取材料、合理安排人工，所有主材均须经甲方签字确认，未经甲方签字确认的主材，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拆除，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在施工图纸完成后7日内向甲方提交报价表，双方以经甲方确认后的报价表作为结算依据。如双方无法协商一致，乙方同意竣工后以甲方最终审计价格为

结算价。

施工图纸与报价确定后，双方另行签订协议。

第三条 工程质量标准：

- 1、合格 ；2、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技术方案/标准 ；3、甲方验收标准 ；
4、政府相关部门验收/备案 ；5、其他标准 。

第四条 工程价款：本合同工程预估工程总造价：¥124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肆拾万元整（含工程税率 9%），最终结算价格以甲方工程审计部门或者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核算为准。

第五条 支付方式：

- 5.1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预估工程总造价 30%作为预付款；
5.2 施工进度完成 60%后 7 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估总工程款的 30%作为进度款；
5.3 /
5.4 工程经甲方验收合格（如须经政府相关部门验收，则同时须经政府相关部门验收合格）且经双方结算后，甲方收到有效发票并经甲方确认无误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工程结算金额的 95%作为验收款；
5.5 工程结算金额 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结束后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或（及）保修服务问题【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不计利息。

第六条 施工工期

施工期限：2021 年 2 月 25 日至 2021 年 4 月 25 日。（工程进度见附件：《工程进度计划表》）。

第七条 施工图纸

- 7.1 由乙方或乙方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根据甲方要求进行设计，并在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向甲方出具设计图纸和施工图纸，设计图纸和施工图纸经甲方确认后为有效图纸，并向甲方提供两份，甲方无需另行支付任何费用。乙方未在上述期限向甲方出具有效的设计图纸和施工图纸，乙方将无条件认可甲方的结算价格，不得提出任何异议。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工程款项。
7.2 第三方单位对本工程出具的设计/施工图纸，经甲方确认后作为本合同附件的，为有效图纸，乙方应按照该图纸施工。
7.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五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工程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两份，竣工图纸两套。经甲方确认核实，并结算完毕后按本合同支付工程竣工结算验收款。

第八条 质量保证期

8.1 工程经按本合同《通用条款》10.5 条验收合格后次日起，乙方应对工程提供【24】个月以上的现场免费保修期作为质保期，详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其他约定：/

8.2 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工程合理使用年限为 5 年，自本工程验收合格次日起计算。

第九条 工程负责人、现场联络人

- 9.1 甲方指定负责人：李白石；联系电话：656340。
甲方指定现场联络人：李白石；联系电话：656340。
9.2 乙方指定负责人：郑会勇；联系电话：13714186617。

12.3 “甲方验收标准”是指工程质量的标准就是符合甲方使用部门的需求，工程质量的验收标准和验收结论均以甲方工程部门和使用部门的要求和结论为准，若工程质量未能达到甲方要求的，乙方须积极整改，直至甲方验收合格；

12.4 “政府相关部门验收/备案”是指工程的验收须经政府相关部门确认合格备案或发证，若工程质量未能达到备案或发证要求的，乙方须积极整改，直至政府相关部门验收合格；

12.5 合同可以选择质量标准中的一项或者多项，工程应当符合已经选择的一项或者多项的质量标准要求。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要求严格之标准为准。

13、工程款支付

13.1 合同约定预估总工程款金额为含税价，包含工程所有税和费。除合同所约定工程款外，甲方不应就合同项下的工程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税费；

13.2 乙方应在发票上注明合同编号，甲方收到并接受发票及相关文件后，按合同规定的支付方式及支付时间付款。如因乙方开具的发票类型或发票内容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甲方所在地税务部门的规定，或存在虚开发票、未提供合法有效发票情形等其他原因导致甲方不能抵扣增值税、所得税等，乙方应承担本合同总造价 5% 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损失、所得税损失等。由于乙方开具的发票导致甲方遭受税务机关的调查，则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对税务机关进行解释及说明；

13.3 预付款/定金：合同所约定预付款/定金，若乙方拒不履行合同或乙方严重违约至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的情形之下，乙方须双倍返还该部分款项作为违约金，无论该部分款项比例是否超过合同总造价的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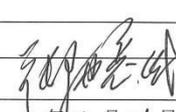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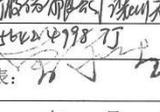
13.4 工程结算：

13.4.1 工程完工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应提供所有工程结算所需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工程造价文件、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工程质量保证书等，报送甲方办理工程结算。甲方审计部门有权组织对工程综合单价及建筑面积进行审计，工程最终结算金额以甲方审计核定的综合单价及建筑面积计算出的结算金额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委托第三方进行审计。无论是甲方自行审计还是甲方委托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核定的金额，以下统称为“甲方审计金额”。

13.4.2 如乙方对甲方审计金额有异议，应当在获悉甲方审计金额之后【3】日内向甲方提出，并可向甲方提出邀请双方认可的第三方审计机构进行审计，审计费用由乙方先行垫付。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核定的金额（以下简称“二审金额”）高于甲方审计金额，由甲方承担审计费用，反之，由乙方承担审计费用。二审金额与甲方审计金额存在差异的，工程最终结算金额以二审金额为准。若乙方提出异议后【10】日内双方无法选出共同认可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则由甲方指定第三方审计机构。乙方知悉甲方审计金额后，未在约定期限内提出异议的，即为默认/认可甲方结算结论。

14、工程保修

- 25.2 本合同内容不得修改，任何修改无效，但双方签字并盖章且注明同意修改的除外。
- 25.3 本合同约定双方通讯地址或联系电话、传真发生变更的，须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 25.4 双方发出通知、请求或主张权利，可通过电子邮件（EMAIL）、传真、快递（顺丰快递、中国邮政 EMS 快递等）等方式通知对方。
- 25.5 甲方对乙方的任何宽容、宽限、或者延缓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均不影响其根据本合同及法律、法规而享有的任何权利，亦不视为其对该权利的放弃。
- 25.6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5.7 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持肆份，乙方持壹份。

甲方：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及通讯地址： 	注册及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 福保社区福保路1号1栋101室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755-83277973
传真：	传真：0755-83277957
帐号：	帐号：6100 8000 0400 2228 7
开户行：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税号：	税号：9144 0300 56224998 1J
授权代表/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2021年4月21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泗县多金城项目水电安装及消防专业分包(一标段)

YYHT—2021—526

安徽二建泗县多金城项目水电安装及消防专业分包合同（一标段）

泗县多金城项目
水电安装及消防专业分包合同

施
工
合
同
书

编号：AHEJ-2021-150
DJC-FB-021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9月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建设部颁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91-0201）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业主与甲方已经签订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双方就水电安装及消防专业分包（一标段）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乙方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344053931

发证机关：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年12月31日

2、劳务分包工作对象及提供劳务内容

工程名称：泗县多金城项目水电安装及消防专业分包（一标段）。

工程地点：宿州泗县泗城镇滨河大道与沱张山路交口。

分包范围：

一标段：G1#楼25层，层高2.9m，建筑面积：11269.98 m²；G2#楼27层，层高2.9m，建筑面积：12489.94 m²；G7#楼27层，层高2.9m，建筑面积：12062.55 m²；G8#楼、G15#楼18层，层高2.95m，建筑面积：8585.21 m²；G11#楼17层，层高2.95m，建筑面积7667.87 m²；G10#楼18层，层高2.95m，建筑面积：8116.86 m²；G12#楼层数22层；G17#楼17层，层高2.95m，建筑面积：9582.7 m²；Y2#楼10层，层高3.05m，建筑面积：2753.68 m²；S2#楼建筑面积：678.287 m²；层数1层；层高8.7m；车库层数一层；层高3.5m。G10#楼南侧22轴西侧后浇带往东人防车库及G10#楼北侧19轴东侧后浇带往东非人防车库部分。其中G10#楼南侧后浇带（BS轴至AV轴）、G10#楼主楼东侧一周后浇带为一标段施工范围。

2.1 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

①根据建设单位施工图纸、有关设计变更及图纸会审纪要的全部水电安装工程（结合建筑施工图，包括但不限于供水、雨水、污水、强弱电、消防、智能化、热水器、室外及防雷接地工程，一切与合同内工作有关的零星用工及图纸中虽然没有标明，但通常应含有的工作内容），本分包工程最终工作内容以图纸和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下发的变更通知为准。

②所有地坪管道铺设切槽由乙方自行施工并承担费用；

③临时用水用电的接驳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费用（包含室外及楼层部分）；

④地下室结构施工完成后，立即对地下室图纸范围的照明用电电缆进行穿线并安装照明用灯头及开关；

⑤所有分部分项工程的验收及日常验收所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⑥各类检测及相应备案均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其费用；

⑦工程资料须同步提供，若延期或多次提供不合格，甲方将有权自行找人编制，所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当月结算中双倍扣除；

⑧创省、市级质量标准化示范工地，若未达标，每项10万元予以罚款，在决算工程款中扣除；

⑨专业图纸内，除有特别说明外，所有进出建筑物室外埋地管线均按照出建筑物外墙中心线2.5米（进

出管道者到管道井）考虑。

2.2 承包方式：

包工、包主材、包辅材、包机械、包工具、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包材料检测费、包验收通过、包资料等主要工作内容，按图纸及图集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施工；负责材料送检及检测费用，负责防雷检测及检测费用，负责消防检测及检测费用，负责资料整理及满足备案，负责预决算及签证的编制要求，负责现场文明施工。乙方需响应甲方在质量、进度、安全、成本、文明施工、企业形象管理有关的一切工作安排，且承担除甲方明确提供的材料以外的一切费用。

备注：水电等由乙方自理，施工现场不提供住宿（现场所有施工费用已包含承包单价内，水电费按照2018年安装定额中分析的费用进行扣除，配电箱、电缆等乙方自理）。

2.3 推荐品牌表

按项目图集及甲方要求施工。

2.4 授权委托：

乙方确定及进场后，由乙方或者合同签订单位，出具一份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与公司进行合同签订、工程施工、价款结算、价款支付等一切事宜的处理工作，乙方所提供授权委托人需满足市场行为检查。

3、分包工作期限

满足项目总工期要求，甲方项目经理必须常驻工地，具体根据甲方的节点具体进度计划要求，以书面通知为准。乙方应确保本合同工期、目标的实现，并严格按照甲方的施工进度计划安排，调遣足够的机械设备及人员进场。乙方进场的机械设备及人员，不得擅自撤出本工地。现场施工环境协调由乙方负责，费用自理，乙方应具备协调地方环境确保施工顺利进行的能力，并积极主动地协调好地方环境，保证施工顺利进行，乙方不得以施工干扰为理由，延迟本合同工期。在施工期间，因天气、地方施工环境等原因造成的设备、人员的停工，停工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可抗力除外）。

具体工期：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1年__月__日，计划结束工作日期：__年__月__日，总日历工作天数为：（以项目总进度计划为准）天。

4、质量标准

1、质量要求：符合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创“黄山杯”。

2、质量管理：乙方必须健全自己的质量保证体系，有相应资质的专职质检员来参与工程的质量管理，遵守项目部制定的质量奖罚制度，自觉接受项目部管理人员的管理，如有不服从管理现象，项目部管理人员将视情节轻重有权报请项目部领导批准按违约责任进行处理。

4.3 其它要求：

①乙方报价时需同时提供本工程施工方案，现场负责人每月住工地时间不少于24天，每月每少一天罚款1万元，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

②乙方按甲方的要求统一佩戴同一色安全帽，安全帽由甲方统一采购发放，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安全文明施工所需用品均由乙方承担；

③甲方提供至二级箱，乙方根据需要自行配置符合规范要求的临时用电电缆、开关、插座及照明用具；

④乙方应保证节假日及农忙期间施工人员满足甲方施工进度要求；

⑤若甲方需加快施工进度所采取的抢工措施，乙方应响应且不增加任何费用；

⑥施工过程中不提供食、宿、仓库、场地等自行解决，费用自理，甲方不予补助；

工的，对项目乙方生产经理及分包技术负责人处以 500~1000 元罚款。

十、重要、关键过程未通过执法部门检查认可即进行隐蔽或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的，对乙方项目生产经理处以 1000 元/次罚款。

十一、发生重大工程质量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者拖延报告期限的，对乙方直接负责质量、工长处以 500~1000 元罚款。

十二、第三方巡检因质量问题导致的罚款由班组承担

5、履约保证金

乙方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 3%（小写金额：321139.11 元、大写：叁拾贰万壹仟壹佰叁拾玖元壹角壹分）；返还时间：所有楼栋封顶后返还履约保证金的 50%，剩余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后全额无息返还（因乙方仅缴纳 217000 元，剩余金额从第一次工程款中抵扣，故自 2021 年 8 月 17 日起至抵扣完成日止至履约保证金抵扣完成时间差，退还时间相对顺延）。

6、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
- (2) 本合同附件。
- (3) 招标、投标文件。
- (4) 业主与甲方签订的本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7、标准规范

- 7.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13；
- 7.2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 7.3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1）；
- 7.4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50312-2007）；
- 7.5 《建筑弱电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883-2012）；
- 7.6 符合其他国家有关的规范、标准、规程规定；
- 7.7 水电工程施工规范、消防工程施工规范、弱电工程施工规范、暖通工程施工规范；
- 7.8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
- 7.9 其他图纸及行业规范等。

8、总包合同

- 8.1 甲方应提供总包合同的副本或复印件（有关价格细节除外），供乙方查阅。
- 8.2 乙方全面了解总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价格细节除外）。

9、图纸

甲方应在专业分包工作开工 3 天前，向乙方提供电子版图纸 1 套以及与本合同工作有关的标准图 1 套。

10、项目经理

- 10.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负责人为 朱景波，职务：项目经理，职称： / 。
- 10.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孔旺，职务：现场负责人，职称： / 。

11、甲方义务

18.2 合同价格清单如下表所示：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序号	子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工程数量	不含税单价(元)	含税单价(元)	含税合价(元)(暂估)	工作内容	备注
1	G1#楼、 G2#楼、 G7#楼、 G8#楼、 G15#楼、 G11#楼、 G10#楼、 G12#楼、 G17#楼、 Y2#楼、 S2#楼、 G10#楼中间后浇带往东车库部分	/	m ²	10524 1	/	与建设单位最终决算金额下浮 \cong 11.39%	10704636.94	电气、强电、弱电、给排水等水电安装图纸内所有内容(包工包料)	1. 以建设单位决算价为结算基价, 税率由乙方缴纳, 最终工程量结算: 乙方最终工程量价款=建设单位审核后决算定案价 \times (1-中标下浮系数); 2. 材料检测费、各项检测费及试验费、论证费、方案编制、资料收集编制整理、外围关系协调等费用均由中乙方承担, 费用均包含在下浮系数中, 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空调洞套管的预埋以及后期墙体开洞和电梯召唤盒洞预留(包含预埋的材料)都包括在报价中。
合计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小写: 10704636.94 元 大写金额: 壹仟零柒拾万零肆仟陆佰叁拾陆元玖角肆分</p>								

备注：

(1) 合同单价指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要的一切费用,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描述: 为确保工期所采取的各种赶工措施项目费用和保证工程质量所采取的其他各种措施项目的费用、人工费、辅材费、机械费、措施费、管理费、利润、风险、税金等。

(2) 合同价为固定下浮比例, 固定下浮比例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调整。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更改固定单价的要求, 并且自行承担一切风险。

(3) 工程数量为暂定量, 最终结算量以实际施工验收合格并经甲方审核的量为准, 未施工部分不予计算。乙方不得以实际施工量与表中量不一致而对甲方提出索赔。

(4) 乙方应考虑到综合单价中所包含的各种风险。

(5) 因难以控制的因素导致乙方施工中出現窝工、待工等人工费损失风险由乙方承担, 不予补偿。

(6) 乙方应充分考虑本工程实际情况, 不得因施工范围增减有异议, 若施工范围增加, 单价仍按合同单价执行。

(7) 因业主方开工时间滞后，导致工程开工延迟，相关费用及工期不予补助。

19、工程量的结算与决算

19.1 由乙方按月将完成的工程量报甲方，由甲方审核后作为预结算，该项目预结算单及决算单必须经项目经理签字有效。如甲方发生项目经理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更换项目经理应书面报告甲方同意后，变更有效。甲方总承包的工程竣工决算完成后，一个月内完成乙方工程完工结算。对乙方未经甲方认可，超出设计图纸范围和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甲方不予计量。

19.2 工程预结算采用甲方统一表格（附件一、附件二、附件三）。

19.3 农民工工资乙方应按时发放，按照考勤造表发放，其发放表作为过程结算的必备条件，否则甲方不予结算，如果乙方弄虚作假，拖欠工资，甲方有权直接代扣代发，如发生农民工闹事，给甲方造成社会影响、经济损失，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乙方追偿损失。

19.4 甲乙双方往来的材料、机械设备、水电等费用必须有本合同第 10 条所指定的项目经理签字，方可作为结算依据（见附件一）。

备注：

(1) 月工程量结算：乙方每月上报的工程量价款=甲方（或建设单位）审核后的月进度工程量价款×（1-中标下浮系数）；

(2) 最终工程量结算：乙方最终工程量价款=建设单位审核后决算定案价×（1-中标下浮系数）；

(3) 节点进度款、工程预决算及变更签证联系单均由乙方自行编制及上报建设单位，并自行与建设单位核对工程量，并完成建设单位需要的相关手续；

(4) 工程决算由乙方自行上报建设单位，若因决算价款虚报等原因造成决算价款核减，其核减部分所发生的第三方咨询费用由乙方承担。

20、合同价款的支付

(1) 付款方式：

单体楼栋混凝土结构层数达到总层数三分之一后一个月内付至预结算工程价款的 70%；以后按每五层混凝土结构完成后一个月内支付结算工程价款的 70%；主体结构封顶付已完成合格工程量造价的 70%；主体结构验收合格后付已完成合格工程量造价的 70%；外架拆除付已完成合格工程量造价的 80%；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表，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已完合格工程量造价的 85%；甲方与建设单位完成决算定案后一个月内付至完工结算价的 95%，余 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两年无质量问题后付清本息返还。

备注：

①若施工期间增值税税率依据国家相关税务政策进行调整，则最终决算总价须根据涨跌税率点进行同比例上下浮动；

②乙方不得因承包合同及建设单位要求所造成的合同中工程量的增减而要求改变合同下浮费率。

③乙方按规定缴纳税费，并向甲方提供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发票金额同结算金额，随工程款结算时同步提供。

21、施工变更

21.1 施工中如发生对原工作内容进行变更，甲方项目经理应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变更通

29.2 质保金的扣留与返还：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无息返还。

30、补充条款

30.1 除合同工作内容以外，不得干扰甲方其他工程施工，否则视为违约，取消合同。如甲方需要，应服从甲方指示。

30.2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现场管理人员工作安排，否则视为违约，取消合同。

30.3 甲方将视工程进展情况，有自行增加队伍的权力。

30.4 乙方无条件配合甲方对进场劳务人员进行实名制管理，劳务人员进场前提供花名册、身份及健康证明相关证件资料，如乙方不配合，甲方有权视情况进行处罚，罚款将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乙方应与劳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将合同副本交由项目办公室备案；劳务人员必须多数为固定人员，若从其他地点抽调人员必须报项目部批准，并上报名单、人员工资发放方案；如发现劳务人员未与乙方签订合同进行工作的发现一人罚款 500 元，如乙方屡犯不改将视为不能有效履行合同，甲方有权与乙方解除合同。

30.5 施工要求：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要求施工，质量检测必须满足国家现行规范要求，否则甲方有权要求进行返工。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如返工后的施工质量经有资质的部门检测仍达不到合格标准，则甲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31、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由甲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32、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9 月 03 日

合同订立地点：安徽省合肥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生效。

33、合同附件

附件一《安徽二建公司工程（ ）月份结算单》；附件二《安徽二建甲供材料、设备、水电等结算单》；附件三《安徽二建公司农民工工资发放表》；附件四《安全管理协议书》；附件五《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附件六《工程项目合作遵纪守法协议》；附件七、乙方的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授权委托书；

甲方：（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我指定账户，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3、92295 部队“1+X”项目 EPC 批量发包室外机电安装工程

合同编号：HN-FBHT-2021-911-92295FB013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室外机电安装工程)

工程名称：92295 部队“1+X”项目 EPC 批量发包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 包 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分包人已对 92295 部队“1+X”项目 EPC 批量发包 23029 工程项目室外机电安装 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92295 部队“1+X”项目 EPC 批量发包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沙角社区炮台路西（沙角炮台旁）

1.3 工程结构：框架结构

1.4 分包工程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 23029 工程室外机电安装工程 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

1.5 分包模式：专业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3029 工程室外电缆及埋管工程、室外弱电工程、室外市政照明工程、室外电气修缮部分、室外给水工程、室外排水工程、室外雨水、室外消防的深化设计、材料购置、运输、制作、安装、预留、预埋、修补其中任何缺陷、维护等合同规定的和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全部工作，达到最终竣工验收标准 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

本合同所确定的承包范围的工作内容，乙方应无条件完成。如因乙方原因某部分施工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有权另作发包，并且乙方需向甲方支付未完成部分合同造价的 30% 作为违约金。

1.7 室内与室外机电安装分包界面划分：

施工内容	室内机电安装单位	室外机电安装单位
------	----------	----------

给水工程	1、各单体建筑进水总阀（含此阀）至用水末端 2、水泵房进水总阀（含此阀）至出水总阀（含此阀）	1、生活供水设备（含消防）出水管总阀后（不含此阀），至各单体楼首个阀门（不含此阀门） 2、市政供水接入口至水箱进水管总阀（不含此阀）
消防水工程	1、各单体建筑进水总阀（含此阀）至用水末端 2、水泵房进水总阀（含此阀）至出水总阀（含此阀）	1、消防供水设备出水管总阀后（不含此阀），至各单体楼首个阀门（不含此阀门） 2、市政供水接入口至水箱进水管总阀（不含此阀）
排水工程	1、各污废排水点位至室外首个污水检查井（不含此井）或化粪池（不含） 2、各雨水排水点位至室外首个雨水检查井（不含此井）或雨水沟	室外第一个雨污水检查井（含此井）及化粪池（含）至市政污水接驳口
弱电工程	1、单体建筑弱电及消防总箱、柜进线侧（含箱、柜）至末端点位 2、弱电机房及消防控制室进线侧至出线侧 3、结构内预留预埋	1、弱电机房及消防控制室出线侧至各单体建筑强弱电箱进线侧（含接线） 2、市政弱电及报警接驳点至弱电机房及消防控制室总箱、柜进线侧（含接线）
电气工程	1、单体建筑总配电箱或双电源箱（含此箱）至用电末端 2、结构内预留预埋	低压配电柜下端至各单体建筑内配电总箱及双电源箱上端（含接线）
高低压配电工程	电房及箱变高压进线侧至低压出线侧	高压分接箱出线侧至高压配电房进线侧，（含接线）
电梯工程	图纸设计内所有内容	无
通风工程	图纸设计内所有内容	无
抗震支架	图纸设计内所有内容	无
防雷接地工程	图纸设计内所有内容	无
市政照明系统	无	图纸设计内所有内容
热水设备工程	图纸设计内所有内容	无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2月1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审批通过的乙方开工申请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2年7月30日（以本分包工程最终通过验收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3天，以施工现场建设单位最新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工期为准，已综合考虑非甲方自身原因的工期延误。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

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各类天气原因、交通管制、政府禁令、中高考、杭州亚运会、新冠疫情、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三、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合格，创优要求：无，并符合总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四、分包合同价格

4.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人民币 15454267.24 元（大写：壹仟伍佰肆拾伍万肆仟贰佰陆拾柒元贰角肆分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14178226.83 元，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 1276040.41 元，税率 9 %。此合同价为固定总价，合同价款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

本合同约定价格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4.2 合同价格形式：具体单价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表（以下简称综合单价表）。固定总价部分，除因建设单位变更建设规模、建设标准、功能要求等建设方案，导致总包结算额发生变化，否则合同价款不再调整，若总包结算额发生变化，则分包合同结算额为总包结算额*（1-下浮率）；暂估价部分分包结算额为总包结算额*（1-下浮率）。

4.2.1 固定总价是指本合同价款是包含在本合同附件的图纸目录中的工程图纸（**需标注图纸版次**）及招标文件规定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的总价款，除设计变更及签证等增减及本合同约定可调整的部分以外的费用均为固定价格性质。

4.2.2 固定总价已包含：

①人工费、甲供材以外的所有材料费、小型机械费、管理费、利润、所有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附加及地方教育税附加、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其他所有税费】等费用；

②设备进退场及场外运输费用、材料和设备的场内水平运输及二次倒运费用、专用工具费、缺陷修复费、成品保护费、措施费（如预埋预留、垃圾清运、现场搭拆施工用架子、后期服务等费用）、超高费、运输费（含运输保险费）、深化设计费；

物资报验，报甲方进行复试，相关检测费用均已包含在综合单价内。

8.2.2 乙方对自供材料的质量负责，根据技术要求和有关规定需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和准用证等证件的，证件必须随货同行，货到后将证件交给甲方，据以进行质量验收，证件齐全、质量合格的材料方能用于工程。如发现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乙方负责调换，并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8.2.3 对于乙方供应材料，若乙方拒绝提供，则由甲方代购，按照甲方购买价格从乙方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九、各类机械及安全防护用品供应

9.1 甲方提供机械：无。

9.2 乙方提供机械机具：除9.1条约定甲供机械之外的所有钢筋机械、木工机械、焊接机械、砼振捣器、砂浆搅拌机所有小型机械设备（包括所用线缆、小型机械消耗性材料及配套使用机具），所有二级配电箱以下电箱、电缆、电器、所用工具、照明器材、放线测量仪器、手推车、市政接驳口外的施工用水管、铁锹、手电锯、切割机、电钻等所有手头工具用具等均由乙方供应，费用已含在合同单价中。乙方向甲方提供三级开关箱使用需求，甲方负责三级开关箱的集中采购，费用按照甲方采购价款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如乙方拒绝提供以上机械机具，甲方可代为采购，费用按照甲方采购价款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9.3 安全防护用品：乙方必须为施工现场自有人员配备必需的安全防护用品。乙方配备的安全防护用品使用性能或质量必须符合国家主管部门及行业规范、标准要求，另外安全防护用品外观、样式、规格、型号须符合甲方安全管理要求。

原则上，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反光背心由甲方统一订购，乙方向甲方提供使用需求计划，采购费用按照采购价款从乙方安全费用中予以扣除。由乙方自带的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反光背心须符合国家主管部门及行业规范、标准要求的，经甲方同意自带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

十、甲乙双方代表

1、甲方现场代表：罗智伟，负责现场管理。

2、乙方现场代表：黄富权（可以多人），代表乙方履行合同，负责施工管理、签署任何文件、处理与工程有关的所有事务等。

十四、争议解决

合同当事人因合同或合同有关事项发生争议的，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选择下述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济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附则

- 1. 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12 月 15 日
- 2. 合同订立地点：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
- 3.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后 生效。
- 4.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五 份，分包人执 一 份。

承包人：  (盖章)	分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4、廊坊临空经济区起步区 11 个村街回迁安置区 项目 LFSG-01 标段（广阳片区）WB 地
块安装工程 01 标段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0505

合同编号：LF-ZY-2022005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廊坊临空经济区起步区 11 个村街回迁安置区
项目 LFSG-01 标段（广阳片区）WB 地块安装工程
01 标段

工程地址：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万庄镇草厂村

工程承包人：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分包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山西 太原

签约日期：2022 年 8 月 24 日

承包人: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廊坊棚改项目联合体工程总承包部(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双方企业信息情况(企业信息情况为必填项,不得擅自删除)

【承包人企业信息】

工程承包人: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西矿街 130 号 邮编: 030024

通讯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西矿街 130 号 邮编: 030024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1400001100711840

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西矿街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14001836208050500318-266

【分包人企业信息】

分包人: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码: 91440300564249987J 注册资本金: 6180 万元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室

邮编: 518045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邮编: 518045

法定代表人: 曾永生 职务: 董事长 身份证号码: 362428197609167315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44250100016200001017

资质证书编号：D244145179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JZ 安许证字[2021]020289 延 有效期至 2024-01-20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廊坊临空经济区起步区 11 个村街回迁安置区项目 LFSG-01 标段（广阳片区）WB 地块安装工程 01 标段

分包工程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万庄镇草厂村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廊坊临空经济区起步区 11 个村街回迁安置区项目 LFSG-01 标段（广阳片区）WB 地块 3#、4#、8#、9# 及周边车库施工图纸范围内机电安装工程包含但不限于①电气工程 强电：设计图纸范围内的电气工程；弱电：消防系统的预留预埋及管内穿引线、疏通维修，弱电系统的预留预埋及管内穿引线、疏通维修，桥架安装及防火封堵。②给排水工程：设计图纸范围内的给排水安装工程（包括消防管道预留套管，预留洞）。③采暖工程：设计图纸范围内的采暖安装工程。

廊坊临空经济区起步区 11 个村街回迁安置区项目 LFSG-01 标段（广阳片区）WB 地块安装工程 01 标段施工图纸上所有的施工内容，建筑面积约 5.48 万平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约 3.98 万平米，地下车库建筑面积约 1.5 万平米，具体以承包人技术交底为准。工程承包人有权根据劳务分包人的施工组织情况、配给情况随时调整劳务分包人的施工范围，劳务分包人须无条件服从。

分包方式：专业分包

承包人有权根据分包人的施工组织情况、配给情况随时调整分包人的施工范围，分包人须无条件服从。

二、分包合同价款

(1) 合同暂定不含税总价（大写）：壹仟伍佰壹拾万零陆仟陆佰叁拾伍元肆角伍分 单位：元（人民币），

(小写): 15106635.45 元 (人民币);

(2) 增值税税额 (大写): 壹佰叁拾伍万玖仟伍佰玖拾柒元壹角玖分 单位: 元 (人民币),

(小写): 1359597.19 元 (人民币);

合同适用增值税税率: 9%, 分包方开具发票类型为: 增值税专用发票。

(3) 合同暂定含税总价 (大写): 壹仟陆佰肆拾陆万陆仟贰佰叁拾贰元陆角肆分 单位: 元 (人民币),

(小写): 16466232.64 元 (人民币);

固定综合单价及暂定工程数量: 见合同附件 1《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表》

三、工期

开工日期: 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开工;

竣工日期: 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竣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28 天。

分包人阶段性施工进度以不影响其它专业和工种以及总体进度要求为限。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双方关于分包工程质量标准的约定: 工程质量确保达到合格。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河北省、廊坊市相关验收标准以及施工图要求, 单项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五、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3、分包人的报价书;
- 4、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5、本合同专用条款;
- 6、本合同通用条款;
- 7、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合同履行过程中, 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签字页，此页无正文)

承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分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5、水源大厦空调系统及电梯设备改造工程

2022-0739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06-440300-04-05-857627001001

标段名称: 水源大厦空调系统及电梯设备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095.036320万元

中标工期: 242天

项目经理(总监): 汪玮



本工程于 2022-10-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1-2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子陆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1-25

查验码: 725823606902887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正本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SKKT-221105-009

深圳市水务局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水源大厦空调系统及电梯设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水源大厦

发 包 人: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承 包 人: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水源大厦空调系统及电梯设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水源大厦位于福田区莲花路 1098 号,共 22 层,其中地上 20 层,地下 2 层

工程类别: / 工程等级: /

工程投资额: 总投资估算为 2863.00 万元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为水源大厦空调系统及电梯设备改造工程施工招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大厦空调系统改造:改造空调及新风系统,更换吊顶、灯具、空调配电系统及卫生间的排风系统。空调改造面积为 15203 平方米。本次空调系统改造,空调室外机位置相应调整,破损屋面须在本次改造中作为连带改造一并考虑,屋面修复面积 1150 平方米。(2)大厦电梯工程改造:更换 4 部电梯:包括 2 部客梯、1 部消防梯、1 部室外梯。其中 1 部客梯,增加负一

4. 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四通一平工程 平方米	万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方米/d	立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千米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5. 其他工程

 建筑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1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2 天；

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创建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仟零玖拾伍万零叁佰陆拾叁元贰角 ）（¥ 20950363.2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壹仟叁佰贰拾陆元叁角叁分)(¥311326.33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六、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姓名:汪玮 身份证号码:421022198010190033 注册证号:粤
1442018201900996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及其附件;
- (2)本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本合同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 (5)本合同专用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6)本合同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1. 订立时间： 2022 年 12 月 7 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

3. 本合同一式 24 份，发包人执 19 份，承包人执 5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以下为盖章页）

(本页为盖章页)

发包人：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64249987J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21号红树福苑6栋3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曾永生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账号：44250100016200001017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水源大厦空调系统及电梯设备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11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206-440300-04-05-8576 2701	项目代码	857627001001
项目名称	水源大厦空调系统及 电梯设备改造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水源大厦 1098 号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095.0363 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20 层，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 文号	(深发改(2022)561 号	宗地号	/
用地规划许可 证号	深规土规许字 01-1999-0079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 号	/
施工许可证号 可证号	2022-2043	监理许可证号	E150000270
开工日期	2023.1.3	验收日期	2023.11.6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 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30001-0 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 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业盛
副组长	刘普
组员	赖新宏、汪玮、张世忠、刘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赖新宏	李业盛、姜庆新、刘普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刘毅	张世忠、汪玮
工程质控资料	梁名仁	张万春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水源大厦空调系统及电梯设备改造工程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9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9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9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水源大厦空调系统及电梯设备改造工程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围墙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大门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小品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水景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斌	深圳市兴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斌
2	张磊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工	工程师	张磊
3	刘毅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刘毅
4	梁名心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	助理工程师	梁名心
5	汪沛	深圳市光越建设集团有限公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汪沛
6	程永岩	深圳市光越建设集团有限公	技术负责人	二级师	程永岩
7	张万春	深圳市光越建设集团有限公		助理工程师	张万春
8	姜立新	深圳市光越建设集团有限公	设计	工	姜立新
9	张世古	"	设计	"	张世古
10					
11					
12					
13					
14					
15					
1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姜庆新
 注册号：4407428-006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11月6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姜庆新



2023年11月6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姜庆新



2023年11月6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姜庆新



2023年11月6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姜庆新



2023年11月6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6、惠景沁园（人才住房项目）总承包工程-安装专业分包

2023-0200

惠景沁园（人才住房项目）总承包工程- 安装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XJG-HJQY-2021-024

工程名称：惠景沁园（人才住房项目）总承包工程
-安装专业分包

总包方：珠海市高新建工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4月11日

惠景沁园（人才住房项目）总承包工程- 安装专业分包合同

总包方（全称）：珠海市高新建工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方（全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惠景沁园（人才住房项目）总承包工程-安装专业分包

2、工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高新区京珠高速辅道西、中珠渠南侧（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二、承包范围

1、惠景沁园（人才住房项目）总承包工程-安装专业分包。包括但不限于【电气、给排水、智能化预埋、抗震支架】等工作，详见合同清单。

2、由分包方完成的本分包工程施工图纸、编制说明、合同清单中包含的施工内容，以及总包方确认的工程变更、工程洽商所载明的施工内容。

3、为满足本分包工程施工和验收需要且按规定应由分包方承担的各种试验费、检测费以及合同中所述的分包方应做的相关工作等费用由分包方承担。

4、若在本合同工程的施工过程中，总包方因本合同工程施工衔接的需要，须对本合同中分包方的承包范围及内容给予适当的增加或减少时，分包方应予以接受，并作为本合同工程的组成部分全面、实际地履行。除非本合同其它条款对此等增加或减少的情况另有规定，分包方不得据此向总包方提出任何索赔或权利主张。

5、合同附件中的工程数量为暂定工程数量，总包方有权根据分包方履约情况

进行调整，施工时实际工程量的变动不会降低或影响本合同条款的效力，也不免除分包方规定的标准进行施工和修复缺陷的责任。

三、工期

总工期：【560】个日历天，具体工期节点须满足总包方要求。具体开工日期以总包方通知为准，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工期总日历天数不变，分包方必须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及工作量做好施工组织安排。

1、合同工期已经考虑下列因素：

- (1) 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节假日或公休日；
- (2) 高考、中考期间政府对施工的限制；
- (3) 与其他施工工序间不可避免的交叉作业影响；
- (4) 不利的气候条件（不可抗力除外）；
- (5) 施工噪音及夜间施工时间段造成的影响；
- (6) 政府职能的部门的执法检查、各种奖项的评比检查、上级单位对工地的检查；

- (7) 其它不利的条件（不可抗力除外）。

2、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造成工期延误，分包方应在情况发生后 5 日内就延误内容向总包方提出书面报告，经总包方书面认可后工期可以相应顺延：

- (1) 总包方追加工程量。
- (2) 一周内非分包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 (3) 因不可抗力不能从事劳务作业的。
- (4) 合同中约定或总包方同意给予顺延的其他情况。

上述情况发生后 5 日内分包方没有向总包方提出工期顺延的书面报告，则视为分包方认为工期无需顺延。

3、若总包方不同意上述工期顺延，则分包方的工期不能顺延。

4、分包方充分理解在征拆或图纸不到位的情况下有可能出现所分包项目不能连续施工的情况，分包方承诺将按总包方要求顺延工期并不对此做任何费用增加及补偿的要求。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合格

1、按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满足国家、广东省及珠海市现行的验收评审标准。

2、分包方严格按总包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技术要求、指令及国家颁发的施工规范和标准等进行施工。

3、分包方所承包的工程，必须全部达到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和业主要求。

4、隐蔽工程必须经总包方验收签字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虽经总包方检验合格后，但仍不免除分包方对本合同工程质量应承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分包方在施工中发生质量问题，未经总包方确认处理方案前，分包方不得擅自处理，如因分包方原因出现的工程质量问题，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及相应责任均由分包方承担。

6、由于分包方施工质量达不到总包方的要求，质量低劣，且在整改期限内无明显改观，总包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如有），另选施工队伍，分包方立即退场，并无权要求支付任何附加费用，履约保证金（如有）不足以赔偿总包方损失的，总包方有权向分包方追偿。

7、用于本分包工程的机械设备和人员必须满足工程进度、质量需求，分包方应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

8、施工过程中分包方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原始资料均由分包方按总包方要求完成，并在单项工程完成7天内移交总包方。

五、合同价款

1、本分包工程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大写）人民币【肆仟壹佰陆拾柒万捌仟零壹拾柒元柒角整】，（小写）¥【41,678,017.70】元，其中：含增值税税率【9】%，不含税总价为【38,236,713.49】元，具体详见合同附件：合同清单。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税率及含税总价作相应调整，适用税率以开具发票时间的法定税率为准。

2、本工程承包方式为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材料及损耗费、人工费、机械费、临时设施、二次搬运费、垂直运输、安全文明施工费、工程保险及保修、预算包干费、管理费、利润、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费、用工实名管理费、行政事业收费及现行国家规定的工程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和投标风险；

虚（谎）报的，分包方以每人 1000 元/次向总包方交纳违约金。

6、分包方投入本合同项下分包工程所有的员工、（农）民工退场时，分包方必须向总包方提供退场员工、（农）民工本人签字、按手印的确认收到全部工资的承诺书。

十、适用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图纸

1、适用于合同的法律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正式颁布实施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自治条例、单行条例和地方政府规章。

2、如在合同有效期内，颁布新的法律法规或修订了原有法律法规，则此后继的法律法规将自动适用于本合同。

3、适用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技术标准、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图集、设计图纸、设计变更（通知）、施工说明书、设备说明书、珠海市有关建筑强制标准（如《珠海市建筑工程质量通病防治措施》）等。

4、如现行国家规范、珠海市的有关规定以及施工图纸或合同文件互相之间矛盾，分包方应及时报告总包方，以较严的标准为准。若施工期间，国家或地方政府有相关新规范或新标准颁布实施，则分包方须按照新规范或新标准执行。分包方需更改施工技术的，事先必须得到总包方书面认可，否则一切后果由分包方承担。

5、总包方提供的图纸和文件，未经总包方同意，分包方不得为合同以外的目的，泄露给他人或公开发表与引用。

6、分包方应负责分包范围内图纸的保密工作，分包方的保密义务在分包合同终止后，应当继续履行。

十一、项目负责人

1、总包方项目负责人：【王灏】联系电话：【15919133233】

2、分包方项目负责人：【王义举】联系电话：【0755-83377978】

十二、总包方工作

1、负责整个工程的生产技术、质量、安全、进度的监督管理，施工过程中的

(以下为签字盖章页)

<p>总包方： 珠海市高新建工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p> 	<p>分包方：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p> 
<p>法定代表人：(签章) </p> <p>或委托代理人：(签章)</p> <p>邮政编码：519000</p> <p>电 话：0756-3923649</p> <p>传 真：/</p> <p>纳税人识别号：91440400MA558WDH3F</p> <p>开票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唐路1号科创园19栋5层502</p> <p>开户名称：珠海市高新建工工程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高新支行</p> <p>银行帐号：44353301040010279</p>	<p>法定代表人：(签章) </p> <p>或委托代理人：(签章)</p> <p>邮政编码：518017</p> <p>电 话：0755-83377978</p> <p>传 真：0755-83377357</p> <p>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64249987J</p> <p>开票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21号红树福苑6栋301</p> <p>开户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p> <p>银行帐号：44250100016200001017</p>

7、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一期项目 10-03 地块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YYHT-2023-0201
副本

版本 ZY-0.1.0

合同编号: B00362012023032946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一期项目 10-03 地块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设单位: 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3 年 4 月 14 日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陈俭

职务: 董事长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 2 栋 2001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曾永生

职务: 董事长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鉴于甲方已于 2022 年 12 月 / 日与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称“建设单位”)签订了《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一期项目 10-03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为此,甲方与乙方经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一期项目 10-03 地块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情况

1.7 乙方属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_____:

第二条 分包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 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一期项目 10-03 地块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2.2 分包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2.3 分包工程范围: 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一期项目 10-03 地块水电安装专业分包

2.3.1 资质证书号码: D244145179

2.3.2 发证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3.3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版本 ZY-0.1.0

2.3.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3.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 安许证字[2021]020289 延

2.3.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 年 01 月 20 日至 2024 年 01 月 20 日

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包括室内及室外区域）、防雷接地工程、机电类预埋预留及配管工程（含燃气工程预埋、户内精装修预埋预留、室外高压电气配管预留、空调系统预埋、弱电预埋预留、消防工程预埋预留）、二次配管凿槽及恢复施工、各专业的桥架施工、市政接驳工程（含永久给排水接驳工程）、抄表到户工程、楼层及地下室范围内临水临电工程、永临给排水接驳报批报建审图验收、占道施工或顶管作业等施工手续办理、工程协调及取得相关证件费用，以及甲方确认的其他施工内容等实际施工内容以甲方要求为准；

2.4 提供分包内容：包人工、包材料（甲供除外）、包机械设备、包深化设计、包税金（税率为 9%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材料设备二次搬运、包施工测量、包竣工验收合格、包环境、包本专业及其它专业的成品保护工作、包施工配合工作等本专业工程施工的全部工程内容和费用，具体承包内容以招标文件和图纸为准，且乙方必须履行甲方与建设单位所签订的工程合同中所涉及本专业工程的相关条款约定；

2.5 分包合同价款：

本合同的形式为： 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固定下浮率。

金额：大写：（人民币）贰仟捌佰贰拾壹万陆仟捌佰叁拾肆元捌角叁分

小写：（人民币）28216834.83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 25887004.43 元，增值税税金为 2329830.40 元。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以上价款包含增值税（税率为 3% 9% 其他：___%）、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一切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费，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变更后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差额部分税费计算方式如下：

$$D=C/(1+A)*A*(1+12\%)-C/(1+B)*B*(1+12\%)$$

其中 A=原增值税税率，B=变更后增值税税率，C=应付金额（需开票金额），D=差额部分税费；

2.6 本合同已包含完成该项清单工程所需的：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费、 水

版本 ZY-0.1.0

调减金额=当月使用量×(总包投标当期《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价格×0.95-施工期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价格)×(1+税率)

③施工过程中发生的 100 万元以下单项变更签证工料机不调差。100 万元以上单项变更签证工料机按本工程约定的人工、材料调差办法调整(机械不调差)。

④因乙方原因延误工期期间,人工费、钢管材料、电线电缆材料价格波动超过+5%的,不予调差;因乙方原因延误工期期间,人工费、钢管材料、电线电缆材料价格波动超过-5%的,按以上约定的工料调差办法调减。

2.7.3 乙方的调差结算办法为:(a)若建设单位确认的总包调差总价>0时,乙方的调差=按经建设单位确认的总包调差总价*(1-20.77%);(b)若建设单位确认的总包调差总价<0时,乙方的调差=按经建设单位确认的总包调差总价;(c)若建设单位确认的总包调差总价=0时,乙方的最终结算的调差总价亦为0;

2.7.4 总包合同调差办法详见《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3.1 开始工作日期: 年 月 日

3.2 结束工作日期: 年 月 日

3.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576 天

3.4 实际开工时间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适用的标准规范

4.1 工程质量: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标准,本工作必须达到 合格 质量评定等级;

4.2 除本工程总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4.2.1 《建筑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

4.2.2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4.2.3 《建筑给水硬聚氯乙烯管道设计与施工验收规程》;

4.2.4 《建筑排水硬聚氯乙烯管道工程技术规程》;

4.2.5 《天健集团建筑公司质量通病防治标准图集》;

4.2.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15》。

4.3 所有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的一切有关本工程的规范、规程、规定等技术标准均对本工程适用,当以上标准、规范更新时,以更新后的为准;如各种规范标准与本合

版本 ZY-0.1.0

同有不一致的地方，以高标准者为准。

第五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 5.1 分包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5.2 本分包合同；
- 5.3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5.4 投标文件；
- 5.5 招标文件；
- 5.6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5.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5.8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 5.9 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六条 总包合同

6.1 合同签订前，甲方可提供全面、准确的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供乙方查阅。当乙方要求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的复印件；

6.2 乙方应全面了解总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分包合同的签订视为乙方完全知悉甲方在总包合同项下与分包工程有关的义务和责任；

6.3 乙方的责任：乙方依分包合同进行设计（如有）、施工及缺陷保修时，应避免其任何行为或疏漏构成、引起或促使甲方违反总包合同规定甲方的任何义务。如因乙方的前述行为或疏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可从支付乙方的应付价款中扣除或采取其它合法的补救措施，采取措施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图纸

- 7.1 甲方应在分包工作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壹 套；
- 7.2 乙方在收到图纸后，发现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应及时通知甲方。

第八条 项目经理

8.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范金锋，职务：项目经理，手机号：13510276862；

8.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吕金武，职务：项目经理，手机号：19926698989，身份证号：420601196408151238。

版本 ZY-0.1.0

(本页为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一期项目 10-03 地块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公章）	乙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0755-82896379	电话：0755-83377978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 2 栋 200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账户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0 1514 5000 5100 4022	账号：44250100016200001017
纳税人识别号：9144 0300 1921 9039 7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64249987J
日期：2023 年 月 日	日期：2023 年 月 日

8、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机电配套工程采购项目

YVHT-2023-022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YVHT-2023-0227

YVHT-2023-0227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武汉创维光显电子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机电配套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机电配套工程采购项目。

2.工程地点：武汉市东西湖区团结大道以南、新城十八路以东创维 Mini LED 显示科技产业园。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上的全部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项目深化设计、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系统施工图二次深化设计、加工深化、施工（含预埋件埋设）、试验、验收、竣工图出具、按照合同约定维修保养、超出质量保修期后有偿维修服务等。

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主机安装、附属管道安装、其他附属设备及材料安装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4 月 6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6 月 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已发包人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按国家及地方现行适用的施工及验收规范验收达到“优良”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含税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玖拾陆万捌仟肆佰玖拾捌元肆角陆分元整（¥13968498.46 元）；

不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捌拾壹万伍仟壹佰叁拾陆元贰角（¥12815136.2 元）；税率：9%；税金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伍万叁仟叁佰陆拾贰元贰角陆分（¥1153362.26 元）；本合同执行不含税合同价+税金，后期税率变动时按照新颁布的税率执行，并相应调整合同总价。

其中：

（1）含税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含税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 含税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 含税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包干(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安全、包税金、包当地政府所有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包施工风险等)。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义举。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

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玖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
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坚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曾永生

组织机构代码：91420112MA4F45A58L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64249987J

地 址：武汉市东西湖区临空港大道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366号台商大厦附五楼523室

桂花路21号红树福苑6栋30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李坚

法定代表人：曾永生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83377978

传 真：

传 真：0755-83377978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武汉东西湖支行

圳香蜜湖支行

账号：3202008509200719637

账号：4425 0100 0162 0000 1017

工程验收单

验收单编号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8 日																																																			
建设单位	武汉创维光显电子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机电配套工程采购项目																																																			
承包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完成情况说明	<p>工程完成情况描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施主体格局已完成，车间和办公室已正常投入使用，供电、排风、空调、网络等运行正常。 2. 弱电智能化工程门禁系统和监控等已投入正常使用。 3. 工艺管道系统氮气、压缩空气、纯水、真空等设备运行正常。 4. 万级无尘室已达到使用标准，温度、湿度、差压、颗粒等指标正常。 5. 排气排水等管道安装完成，运行正常。 																																																					
审核内容	<p>1.使用及验收条件：<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达到/<input type="checkbox"/>未达到;</p> <p>2.其他意见：</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5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40%;">工程部位</th> <th style="width: 30%;">完成情况确认</th> <th style="width: 30%;">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td>装饰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强电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弱电智能化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抗震支架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暖通空调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排风系统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给排水部分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压缩空气管道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氮气管道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纯水系统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真空系统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污水处理系统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拆改墙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设计变更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 </td><td> </td><td> </td></tr> <tr><td> </td><td> </td><td> </td></tr> </tbody> </table>			工程部位	完成情况确认	备注	装饰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强电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弱电智能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抗震支架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暖通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排风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给排水部分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压缩空气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氮气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纯水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真空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污水处理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拆改墙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设计变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工程部位	完成情况确认	备注																																																				
装饰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强电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弱电智能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抗震支架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暖通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排风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给排水部分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压缩空气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氮气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纯水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真空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污水处理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拆改墙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设计变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验收意见	<p>施工单位负责人意见： 同意整改，11月25日前完成。 签字：唐建 2023.11.10</p> <p>建设单位负责人意见： 检查存在问题（见附件），通知厂商限期整改，各系统功能使用正常，符合验收条件。 签字：刘... 2023.11.10 柯... 2023.11.10 李... 2023.11.10 赖... 2023.11.10</p>																																																					

9、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空调新风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YYHT-2023-0843

甲方合同号：

乙方合同号：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空调新风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合同**

甲方：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宝泉路9号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号同心大厦5层

邮编：264200

邮编：518000

电话：0631-5222651

电话：0755-83377978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就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空调新风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经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工程名称：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空调新风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2. 工程地点：威海市环翠区青岛北路137A号
3. 工程内容：多联式中央空调系统（VRV），本工程含空调设备后期设计、制造(或供应)、调试、验收的全部内容
4.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款项以人民币结算和支付；暂定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零壹万叁仟壹佰陆拾叁元玖角伍分（小写：19013163.95元），增值税税率为9%。（详见附件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空调新风设备报价表）。该价格为固定综合单价形式。

5. 税务信息

抬头类型：单位

抬头：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号：91440300564249987J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5层

电话号码：0755-8337797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账户：44250100016200001017

第二条 质量标准

1. 乙方须保证货物是货物制造厂商原造的、未使用过的新机，品质与原厂商提供的设备内附说明书一致，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

2023-0843

完工证明

由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的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空调新风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现已完工，特此证明。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2月 22日

10、新乐汇改造提升工程—工程总承包水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

YYW—2021—031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陕西建工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制

二〇二一年一月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总承包人（以下简称甲方）：陕西建工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分包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承包工作内容

1.1 工程名称：新乐汇改造提升工程—工程总承包水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

1.2 工程地址：曲江新区新乐汇（西临雁塔南路、南临雁塔路）。

1.3 工程概况：本工程原设计为商业综合体，应建设单位要求，需对建筑物进行更新改造，改造后使用功能为商场。

1.4 分包方式：包工包料。

分包范围：强电桥架、电缆敷设、配电箱安装、电线管电线安装、开关插座面板安装、给排水管安装、洁具灯具安装等。

1.5 乙方单位概况：

营业执照注册号、有效期：91440300564249987J、长期；

资质证书证书编号、有效期：D344053931、2021年3月24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有效期：（粤）JZ安许证字【2018】020515延、2021年3月19日。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一般纳税人（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

1.6 项目计税方式为：一般计税方法（一般计税方法/简易计税方法）。

第二条 工期要求

本工程于2020年1月20日开工，2021年6月18日分包工程竣工，共150日。

方不得以第三方施工费用高于其分包价格而拒绝扣除。

14.7 乙方不服从甲方施工管理制度或指令的（关于违章作业的指令除外），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罚款。该罚款应被理解为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有关罚款的适用情形及金额标准执行甲方的有关规定。

14.8 一方当事人按照合同约定应承担多项违约金、赔偿款的，合并计算。

14.9 乙方违约的，甲方可从当期应付款中直接扣除相应的违约金或在结算中扣减相应价款。若当期不足以扣减或当期未扣除的，甲方可在后期扣除或另行追偿。

第十五条 合同授权

15.1 甲方授权项目经理 宋育国（身份证号码 61011519860714401X 联系电话 13572940625）行使以下职责权限：遵循公司《管理手册》中的项目经理职责。

15.2 乙方授权项目经理 沈洋（身份证号码 430602197209201039 联系电话 ）行使以下职责权限：负责处理合同履行过程中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发料单，签收甲方发出的各类通知，确定结算金额，变更合同条款，处理索赔事宜等。

15.3 未取得甲方书面授权的人员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以及获得授权的人员超越书面授权范围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一概无效，且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5.4 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变更合同授权，必须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第十六条 送达

16.1 乙方可按本合同第十四条约定，向甲方授权人员当面送达，甲方授权人员签字确认后产生送达效果。

16.2 甲方可按以下方式向乙方送达：

前，乙方承诺自愿放弃向甲方主张相应款项的权利。

2、变更签证、补充协议及结算单等涉及工程价款的书面资料，须经甲乙双方指定的授权人员签字且盖章后方可生效。指定授权人员因特殊情况无法签字确认的，可由甲乙双方出具书面授权委托书临时指定相关人员签字确认，未出具授权委托书无效。

甲方指定授权人员：宋育国 职务：项目经理

乙方指定授权人员：沈洋 职务：项目经理

第二十条 合同的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壹 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陕西建工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开户行：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

银行账号：087856120100301023921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21 年 1 月 21 日

乙方（公章）：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16200001017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需入我司指定账户，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第三条 工程质量

3.1 达到合格标准,确保达到设计及相关规范验收标准,且满足各分项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3.2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合格标准。

第四条 合同价款的计价方式

4.1 本合同按下列第(3)种方式确定合同价款:

(1) 分项工程综合单价计价法,各项工程的单价见下表: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单位	单价	备注
备注				

(2) 建筑面积综合单价计价法: / 元/m²;

(3) 其他计价方式,具体为:参照《陕西省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陕西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陕西省建设工程消耗量定额补充定额》(2004)、《陕西省建筑、装饰、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价目表》(2009)、《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费率》(2009)编制结算文件,材料价格采用认质认价方式。

4.2 工程量计算及确认规则:合同暂定金额为 10950000 元,据实结算。

4.3 合同价款的风险范围及调整原则: / 。
乙方承担的合同价款风险范围包括: / 。

第五条 合同价款的支付及结算

二、项目经理资历及业绩

项目经理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王义举	性别	男	年龄	52	学历及职务	本科
职务	项目经理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		工作年限	27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称专业		建筑装饰施工		取得职称时间	2023.7.19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市)	建筑面积 (万 m ²)	建筑高 度 (m)	合同金 额 (万 元)	竣工时间 (年/月/ 日)	
1	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机电配套工程采购项目	武汉市	/	/	1396	2023/11/10	
2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盐田区人民医院医疗综合楼项目空调通风系统专业分包工程	深圳市	/	/	868	2022/06/20	
3	粤海置地大厦商业裙楼改造工程	深圳市	4400	/	1250	2024/12/28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28日
- 2026年03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王义举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11月08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805885



聘用企业: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8-24至2026-08-23)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3-08-24至2026-08-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王义举

个人签名:

王义举

签名日期:

2025-9-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0年09月1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50258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4344443404441460
File No.:

姓名: _____
Full Name 王义举
性别: _____
Sex 男
出生年月: _____
Date of Birth 1973年11月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装饰装修
批准日期: _____
Approval Date 2005年03月13日

签发单位盖章: _____
Issu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06 年 01 月 10 日
Issued on _____



姓名: 王义举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60028197311083610
专业类别: 机电安装
考试年度: 2006年
取得执业资格证书时间: 2005年03月13日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0050258
执业资格证书记载的专业类别: 一级建造师(装饰装修)



管理号: 06441334064412804
编号: 07006947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考试
的相应专业类别。本证明作为注
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签发单位(章):
签发日期: 2007年05月1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5)0004604

姓名:王义举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3年11月0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5年08月01日

有效期:2023年05月22日 至 2026年07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5月2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王义举
身份证号: 460028197311083610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30011406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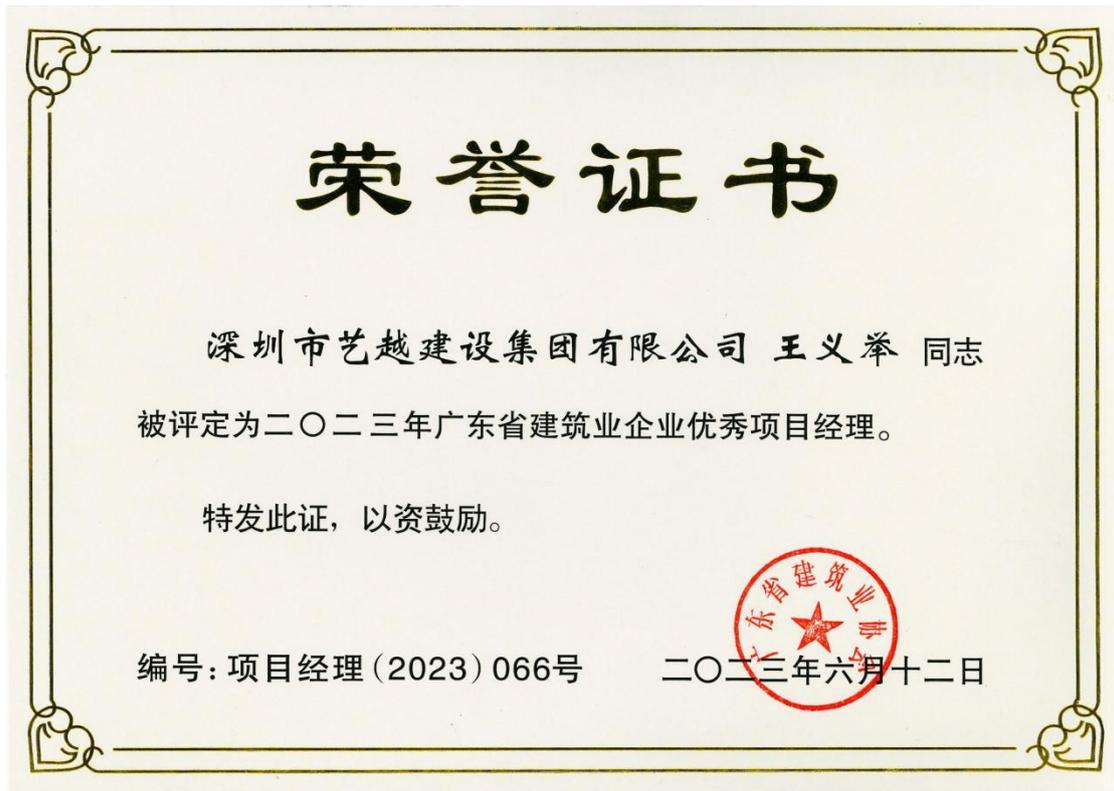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义举

社保电话号：601192802

身份证号码：4600281973110836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176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10000	80.0	20.0
2024	02	41762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10000	80.0	20.0
2024	03	417627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6.0	10000	80.0	20.0
2024	04	417627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6.0	10000	80.0	20.0
2024	05	417627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6.0	10000	80.0	20.0
2024	06	417627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6.0	10000	80.0	20.0
2024	07	417627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08	417627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09	417627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10	417627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11	417627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12	417627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1	417627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2	417627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417627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417627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417627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417627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417627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8	417627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9	417627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10	417627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合计			40400.0	20000.0			12800.0	5000.0			1250.0				809.56	461.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035820164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机电配套工程采购项目

深圳创维-RGB电子有限公司

招标管理部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装修及机电配套工程采购项目

中标公示编号：NO.彩招（光显）字 202304111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创维集团彩电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举行的招标项目中，经过评标小组评定，确定贵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项目及中标价格如下表：

项目名称	中标价格 (单位：元，未税)
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装修及机电配套工程采购项目	15820908 元/项

请贵公司在接到通知书的三个工作日内，与我单位相关部门办理合同相关手续。

深圳创维-RGB电子有限公司
招标管理部
2023年4月4日

YYHT-2022-022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合同编号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武汉创维光显电子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机电配套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机电配套工程采购项目。

2.工程地点：武汉市东西湖区团结大道以南、新城十八路以东创维 Mini LED 显示科技产业园。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上的全部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项目深化设计、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系统施工图二次深化设计、加工深化、施工（含预埋件埋设）、试验、验收、竣工图出具、按照合同约定维修保养、超出质量保修期后有偿维修服务等。

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主机安装、附属管道安装、其他附属设备及材料安装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4 月 6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6 月 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已发包人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按国家及地方现行适用的施工及验收规范验收达到“优良”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含税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玖拾陆万捌仟肆佰玖拾捌元肆角陆分元整（¥13968498.46 元）；

不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捌拾壹万伍仟壹佰叁拾陆元贰角（¥12815136.2 元）；税率：9%；税金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伍万叁仟叁佰陆拾贰元贰角陆分（¥1153362.26 元）；本合同执行不含税合同价+税金，后期税率变动时按照新颁布的税率执行，并相应调整合同总价。

其中：

（1）含税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含税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 含税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 含税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包干(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安全、包税金、包当地政府所有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包施工风险等)。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义举。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

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玖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
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坚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曾永生

组织机构代码：91420112MA4F45A58L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64249987J

地 址：武汉市东西湖区临空港大道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366号台商大厦附五楼523室

桂花路21号红树福苑6栋30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李坚

法定代表人：曾永生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83377978

传 真：

传 真：0755-83377978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东西湖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香蜜湖支行

账号：3202008509200719637

账号：4425 0100 0162 0000 1017

工程验收单

验收单编号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8日																																													
建设单位	武汉创维光显电子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武汉创维光显无尘车间机电配套工程采购项目																																													
承包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完成情况说明	<p>工程完成情况描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施主体格局已完成，车间和办公室已正常投入使用，供电、排风、空调、网络等运行正常。 2. 弱电智能化工程门禁系统和监控等已投入正常使用。 3. 工艺管道系统氮气、压缩空气、纯水、真空等设备运行正常。 4. 万级无尘室已达到使用标准，温度、湿度、差压、颗粒等指标正常。 5. 排气排水等管道安装完成，运行正常。 																																															
审核内容	<p>1.使用及验收条件：<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达到/<input type="checkbox"/>未达到;</p> <p>2.其他意见：</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left: 2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工程部位</th> <th style="width: 40%;">完成情况确认</th> <th style="width: 30%;">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td>装饰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强电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弱电智能化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抗震支架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暖通空调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排风系统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给排水部分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压缩空气管道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氮气管道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纯水系统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真空系统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污水处理系统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拆改墙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r><td>设计变更工程</td><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完成/<input type="checkbox"/>未完成</td><td></td></tr> </tbody> </table>			工程部位	完成情况确认	备注	装饰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强电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弱电智能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抗震支架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暖通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排风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给排水部分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压缩空气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氮气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纯水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真空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污水处理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拆改墙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设计变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工程部位	完成情况确认	备注																																														
装饰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强电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弱电智能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抗震支架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暖通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排风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给排水部分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压缩空气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氮气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纯水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真空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污水处理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拆改墙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设计变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验收意见	<p>施工单位负责人意见： 同意整改，11月25日前完成。 签字：唐建 2023.11.10</p> <p>建设单位负责人意见： 检查存在问题（见附件），通知厂商限期整改，各系统功能使用正常，符合验收条件。 签字：刘... 2023.11.10 柯... 2023.11.10 李... 2023.11.10 赖... 2023.11.10</p>																																															

2、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盐田区人民医院医疗综合楼项目空调通风系统专业分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招标的盐田区人民医院医疗综合楼项目空调通风系统专业分包工程，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现确定贵司为中标公司。

中标价：捌佰陆拾捌万伍仟陆佰伍拾元捌角壹分（¥8685650.81元，含税价）

请收到本中标通知书3天内，与我司盐田区人民医院医疗综合楼项目经理部联系，并按约定缴纳中标保证金后，办理签订合同等有关事项。

特此通知。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盐田区人民医院医疗综合楼项目经理部

2021年12月18日



YV11 2022 0039

合同编号: SZYTYFJXM-LW-FJ-023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盐田区人民医院医疗
综合楼项目经理部(甲方)

与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空调通风系统专业分包工程合同

年 月 日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方：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盐田区人民医院医疗综合楼项目
经理部(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盐田区人民医院医疗综合楼项目空调通风系统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人民医院医疗综合楼项目围挡范围内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盐田区人民医院医疗综合楼项目新建医疗综合楼地下室至屋面的通风空调系统的所需的除甲方提供塔吊设备外的全部人工、机械、材料及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等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通讯电缆由乙方负责深化、报设计院审核及施工，与甲方现场对接后也可借道已有电缆桥架；风机至控制箱的短距离的线缆由乙方负责；甲方负责动力柜开关输出端开始的多联机及其电线、电缆、控制箱等线缆的施工，乙方负责校对或深化控制箱图纸及多联机、控制屏、控制箱等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及迎检工作。

2、动力柜开关输出端开始的风机盘管、温控开关及线缆等全部线缆及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及迎检工作。混凝土内预埋管线由甲方负责，二次结构内管线敷设由乙方负责。

3、全部空调通风系统设备的冷媒灌注。

4、全部新风机、通风机、排气扇、风管风阀制作安装，风机等设备施工需满足国家对噪音、震动的要求。含风机控制箱、风机至控制箱电缆，控制箱需预留消防接口。风管、镀锌钢管冷凝水管、铜管安装及保温。

5、桥架制作安装，部分桥架在取得总包同意后可借用总包桥架。

6、设备混凝土或钢结构基础（成排的设备及其基础的施工，要求排列整齐、间距一致），施工前需报送设备基础及管道布置深化图，经设计院批准后方可施工。

7、砖砌体、轻钢龙骨隔墙或类似隔墙内的开槽、开洞、预留预埋及封堵、收边

甲方：



第 1 页 共 24 页

乙方：



(1)、医疗专项区域净化及舒适空调，详见图纸阴影或图纸中注明由专业厂家二次深化部分。

(2)、防排烟系统及各类消防风机控制箱及控制电缆，但乙方须旁站指导线路端接。

(3)、人防战时通风系统。

(4)、混凝土内电线套管预埋，但需对水电预埋班组进行技术交底，指导水电预埋班组空调通风系统管线预埋的施工，参与每层梁柱板预埋的隐蔽验收，后期如有遗漏由乙方无偿处理。

第二条 资质及相关纳税基本信息

2.1 甲方相关纳税基本信息

法人单位全称：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20600179614247G

注册地址（营业执照上注册地址）：湖北省襄阳市襄州区航空路73号

联系电话：0710-3712970

2.2 乙方资质及相关纳税基本信息

法人单位全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64249987J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增值税发票类型：专票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粤）JZ安许证字[2021]020289延

资质证书号：D244145179

资质证书专业及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注册地址（营业执照上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21号红树福苑6栋301

联系电话：13923769852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开户银行帐号（在主管国税机关备案登记的银行账号）：

44250100016200001017

发票指定接收联系人姓名：周涛

甲方：



第 3 页 共 24 页

乙方：



发票指定接收联系人身份证号码: 422428197606184239

发票指定接收联系人联系方式: 13923769852

公司电子邮件地址: 3373573179@QQ.COM

发票邮寄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税务登记证明资料: 税务事项通知书 相关证件复印件附后。

第三条 分包合同价款

3.1 签约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捌佰陆拾捌万伍仟陆佰伍拾元捌角, 小写: ¥8685650.80 元; 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柒佰玖拾陆万捌仟肆佰捌拾陆元玖角柒分, 小写: ¥7968486.97 元, 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为 增值税 专用 发票, 适用税率为 9%, 增值税款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柒拾壹万柒仟壹佰陆拾叁元捌角叁分, 小写 ¥717163.83 元。(实际金额以完工结算总金额为准)

3.2 本专业分包工程工程量清单单价为含税单价, 工程量清单单价均为一次性包干, 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不再做任何调整。

3.3 本工程采用 全费用固定单价包干 方式, 即包人工、材料、机械、各种措施费、二次优化设计、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报建验收、国家和深圳市政府规定的各种费用、保险、税金等为完成本专业分包工程所需的一切费用。

第四条 工期

开工日期: 本专业分包工程定于 年 月 日开工(以甲方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 本专业分包工程定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竣工;

工程关键节点工期: / 。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总日历天数与前述开工、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 以作业总日历天数为准。

第五条 工程质量标准

本合同工程质量标准在《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中约定。

第六条 保证金

6.1 签订合同前, 乙方应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 ¥200000.00 元(大写: 人民币贰拾万元整), 履约保证金采用 履约保函或现金 形式, 出具履约担保的银

甲方:



第 4 页 共 24 页

乙方:



到的相关空调通风系统专业分包工程的优化设计，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内。

2.3 复制、重新绘制、翻译、购买标准图纸的责任和费用承担：自行承担。

第三条 指令和决定

3.1 指令接收和联络人：

甲方接收文件的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梧桐路 2008 号中铁十一局盐田区人民医院医疗综合楼项目经理部

甲方指定的接收人：按甲方要求

乙方接收文件的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乙方指定的接收人：周涛

第四条 项目经理

4.1 姓名：兰志全

职称：项目经理

身份证号码：420605198105311518

第五条 分包合同签订人及项目经理

5.1 分包合同签订人

姓名：周涛

职位：分包合同签订人

身份证号码：422428197606184239

5.2 分包项目经理

姓名：王义举

职称：分包项目经理

身份证号码：460028197311083610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注册一级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442006200805885

甲方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负责整个工程的施工及协调工作

乙方项目经理是否可以兼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否

（任命书作为分包合同附件）。

5.3 乙方更换项目经理的具体要求：必须经甲方同意方可更换。

甲方：



第 2 页 共 15 页

乙方：



- 4、《甲供材料约定损耗系数表》
- 5、《乙方从业人员登记表》
- 6、《分包工作责任范围界限一览表》
- 7、《主要材料/设备参考品牌表》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_____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甲方：



陈明
 第 12 页 共 24 页

乙方：



3、粤海置地大厦商业裙楼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32016035054001

标段名称: 粤海置地大厦商业裙楼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50.923018万元

中标工期: 180天

项目经理(总监): 王义举

本工程于 2023-11-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2-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1-11

查验码: 5025784665068742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024-0070

合同编号: BXXM-2024-JS9C-RT-001

粤海置地大厦商业裙楼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人: 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粤海置地大厦商业裙楼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人：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状况

1.1 工程名称：粤海置地大厦商业裙楼改造工程

1.2 工程地点：罗湖区布心路北侧辅道与东昌路交汇处

1.3 工程概况：粤海置地大厦商业裙楼改造工程为超 250 米超高层建筑的裙楼和地下部分。总商业面积约 44000 m²，裙楼建筑高度为 32 米，共计 6 层，其中地下 1 层、地上 5 层。项目地下一层东南侧连通太安地铁站，北侧地下一层、首层、三层与悦彩城(北地块)一期连通。本次改造工程主要为商铺分拆或合并、消防分区的调整及相关疏散通电、楼梯的调整、少量中庭门面防火玻璃改为防火卷帘、部分商铺内的防火墙改防火卷帘等其他专项改造施工等。

1.4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粤海置地大厦商业裙楼的商业使用空间内的建筑结构专业、装饰装修专业、建筑电气专业、给排水专业、消防专业、通风空调专业的拆除改造及其他室内外零星项目等。本项目招标清单属模拟清单，具体实施内容应以发包人或发包人授权人下发的施工图、变更图、工程指令为准。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随时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明确约定且与《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不一致的,应当按招标清单编制说明、投标报价说明执行。本合同暂定总价及单价已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人工、材料、机械、设备、施工措施、工程试验、管理费、建设场地准备、临时办公室、利润、材料及设备运输场内二次运输、成品保护、垃圾清理、工程保修、政策性文件规定的收费及工程期间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物价浮动、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同时包括完成该合同内容所需的其它相关工序。

(2) 乙方确认其对工程所在周围环境情况、本项目场内施工条件情况、材料二次运输情况、交通情况、质量标准、工期、交叉施工降效影响等情况均已熟悉且已研究了,考虑了相关风险因素并计算了相关费用,乙方确认相关费用已包含签约合同价中。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分包,严禁乙方转包或安排不符合资质要求的施工单位、人员承建,否则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八条承担违约责任。

二、工程价款及付款方式

2.1 合同总价:本工程合同暂定总价(含税)为¥12509230.18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伍拾万零玖仟贰佰叁拾元壹角捌分),总价(不含税)为¥11476357.96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肆拾柒万陆仟叁佰伍拾柒元玖角陆分),增值税金额为¥1032872.22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叁万贰仟捌佰柒拾贰元贰角贰分),增值税税率为9%。但合同总价中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或地方调整颁布新增增值税税率适时进行调整,合同总价、增值税税额随之变化。其中暂定安全文明施工费¥333400.55元(大写:人民币叁拾叁万叁仟肆佰元伍角伍分)。

本合同招标清单为模拟清单,其项目内容及工程量不得直接作为付款依据。当正式施工图分批次下发后,乙方应在收到图纸起的20天内向甲方报送对应图纸批次的工程预算(含计量、计价资料等),预算工程量根据对应批次的施工图据实计算,价格按合同清单价格执行,清单外新增单价参照本合同第2.3条约定。乙方未在限期内及时报送预算的,甲方有权停止支付进度款或降低付款比例。

2.2 合同总价包含风险: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 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设备的市场价格变化(合同另有明确约定的除外);

工程量计量规则有特别说明的，首先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执行；其次工程量计量规则应参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执行；规范未明确约定的，按行内惯例计量规则执行且须与合同清单计量规则保持一致。

3.3 工程完工，乙方应在 90 天内按甲方要求，提交完整结算书一式五套。甲方收到完整、有效的结算书之日起 180 天内，对结算书进行审核，给予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并将审核结果通知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结算资料有误或不全或延误提交，甲方有权延长审核时间。乙方确认同意的，则甲方审定的价款为双方结算价款的最终依据。乙方未在收到甲方结算审核结果后 7 天内予以确认或答复，视为乙方已认可甲方出具的结算书。除非甲方加盖公章，任何形式的文件以及任何人的行为都不能视为甲方对结算的认可。乙方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完整的工程结算资料，经甲方催告后 14 天内仍未提供或明确答复，甲方有权根据已有资料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编制或审核结算，甲方的该行为视为乙方默认并同意，乙方应配合并确认经甲方审核并出具的结算书，乙方同意承担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编制结算的服务费用，并由甲方在向乙方支付工程款时同期扣减。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发生费用或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4 如乙方因不可抗力停工，需在原因发生之日起 24 小时内以书面方式将详细情况及有关证明文件提供给甲方。但因乙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得免除或减轻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四、工期及保修期

4.1 工程工期：暂定合同工期 180 日历天（开工日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若甲方原因（如同范围调整）导致合同期确需调整的，应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书面审批。

暂定开工日期：2024 年 1 月 2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工程管理部的开工令为准），暂定竣工日期 2024 年 7 月 18 日。

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已到现场视察踏勘，已熟悉并充分考虑现场的位置、天气情况、交通情况、存放区、装卸材料、节假日的限制、国家庆典、外交来访、重大活动（如国际会议、大型运动会、大型阅兵庆典等）、中考、高考期间、召开‘两会’期间的施工管制、交通管制等，以及一切可能影响本合同执行的其它因素，乙方不得以不清楚施工工程现场的情况或上述可能影响本合同执行的因素而提出额外索赔或延

甲方到场检查，私自将工程隐蔽部位覆盖的，甲方有权指示乙方进行剥离或开孔，并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不论何时，当甲方对经检查合格签字后已隐蔽工程要求重新检验时，乙方应进行剥离或开孔，并在检验后重新覆盖或修复。重新检验合格，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甲方负责并顺延工期，否则由乙方承担有关费用，工期不得顺延。

6.3 施工中质量问题：施工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工程进度问题时，乙方须采取有效措施，在甲方要求的时间返工完成，整改达标后交甲方验收，直到符合质量标准；否则甲方有权要求停工，甚至终止合同，调换施工单位，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须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工期不得顺延。

6.4 质量检测：甲、乙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时，由双方根据责任分别承担。

6.5 竣工验收：本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应在 7 天内按照甲方要求以及政府相关部门规定（如有）进行装订和提交全套 7 份竣工资料（含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竣工图等，竣工图编制必须同时符合规划、消防、环保等有关部门的相关要求）给甲方。甲方在工程验收后给予书面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对甲方提出的修改意见，乙方应无偿返工，并承担一切费用，工期不予顺延。甲方书面认可之日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

6.6 移交：本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在七天内向甲方办理工程移交手续，双方在移交证书上签字盖章之日为本工程的正式移交之日。

七、双方权利义务

7.1 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拟授权深圳粤海天河城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下称天河城）对本合同履行与现场全面管理（如安全、进度、质量、工期等，具体内容以甲方的书面授权书为准）进行授权，由天河城指派 李辉 作为现场代表，现场代表受天河城委托负责对接甲方审核、审批及协调，负责对接乙方的管理协调等事项，对现场施工质量、安全、进度进行检查和监督管理，保证工期顺利进行。但凡涉及合同价款调整事宜，应以甲方盖章的书面确认文件为准。

(2) 乙方进场施工使用的施工水电接驳点由甲方负责提供,乙方应遵守甲方、监理、物业的现场管理要求,施工用水用电由甲方协调并书面指定接驳点进行接驳,水电用量由双方签字见证、水电费单价均按照供电局、水务局提供的单价进行计算,其中每月需与场内单位按合同额均摊本项目的基本电费。本工程的施工用水电费(含基本电费)和接驳费用均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及综合单价内,若乙方施工用水电费由甲方代缴的,则应在工程款或竣工结算款支付时予以扣除。乙方有义务保留好施工用水电费的实际发生数量或缴费凭证,否则甲方有权按有利于甲方的合理方式扣减乙方施工用水电费用。

(3) 按合同要求拨付工程款。

(4) 按时组织并参加各项验收工作,按时审核及办理竣工结算。

(5) 施工过程中,甲方可随时对工程进度、质量进行检查。对材料不合格,或违反施工操作工艺,或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甲方可责令乙方更换或返工;如乙方不按甲方要求实施的,甲方可书面通知乙方暂停施工,待整改完毕后报甲方验收并同意后方可复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工期不予顺延。甲方对于施工过程中的抽样检查,并不代表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合格的认可。

7.2 乙方权利义务

(1) 组建负责本工程的项目工程部,并委派王义举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乙方之管理人员应按时参加甲方会议,严格执行会议纪要的决定;严格按图纸及甲方工程指令组织施工,当认为甲方指令不合理时,应及时反馈给甲方,并提出解决方案共同协商解决。

(2) 现场管理机构及人员组成要满足甲方要求并得到确认,对不满足要求的现场管理人员,乙方要按甲方的要求予以撤换。乙方应在甲方提出要求后2日内补充或更换人员,否则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合同。

(3) 办理施工所需证件、批件,建立健全消防防火和施工安全等制度和措施,遵守并执行国家及深圳市有关施工噪音、环境保护、防火、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和夜间施工等规定,造成的伤亡事故,或被有关部门处罚等一切报告、经济与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4) 开工前应做好施工场地踏勘,充分预见施工中可能存在的一切施工风险,并做好足够的保全措施,以利于工程的施工并保证整体施工进度及质量。

包人承担。如裁判机关判令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或者补充清偿责任导致发包人先行垫付的,应当由承包人全额赔偿,承包人还应向发包人支付垫付资金利息(自垫付之日起,承包人应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一年期 LPR)的 4 倍向发包人支付利息)。

十一、其它

11.1 甲方提出小部分增加工程,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乙方拒绝的,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单位施工,并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合同总价中扣除委托其他单位施工费用的 20% 款额。

11.2 如甲方有关工作人员主动向乙方索取贿赂(包括但不限于金钱、财物及其他一切利益)而乙方被迫给予贿赂或甲方有关工作人员提出超出合同范围的不合理要求的,则乙方可直接向甲方反映。

11.3 甲方发给乙方的文件均以合同中乙方的地址为准,若乙方变更地址变更,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按合同中乙方的地址发给乙方的文件即视为甲方履行了送达文件的义务。通知被视为送达的日期应按如下方法确定:(1) 专人递交的通知在送达签收之日视为有效送达(2) 以特快专递的方式发送的通知应于交予快递服务发送后第 3 日视为有效送达(无论是否签收)。

11.4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按本合同约定应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检验费等,应在明确责任后在对方书面通知送达之日的十天内由责任方将上述足额款缴付结清,逾期支付的,应付未付款项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收违约金。

11.5 乙方确认在本合同签署前乙方已对甲方工地实际状况进行了考察,了解并知悉施工现场的各种状况及存在问题,乙方确认甲方在签署本合同前就本合同含义及免除或限制甲方责任的条款向乙方作了特别提示及详尽的解释和说明,乙方愿意接受本合同的约束。

11.6 本合同一式玖份,甲方执柒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1.7 合同附件:

附件 1: 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甲方：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联系地址：

联系人：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布心支行

开户帐号：774465894314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349794798Y

乙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纳税人识别号：

签订日期：2024年2月8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竣工验收报告

合同编号: BXXM-2024-JSGC-QT-001

工程名称: 粤海置地大厦商业裙楼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4 年 12 月 28 日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粤海天河城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昇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1.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2.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二份、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粤海置地大厦商业裙楼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罗湖区布心路北侧辅道与东昌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44000m ²	工程造价	12509230.18
结构类型	商业裙楼改造	层数	地上：一至五层		
	装修		地下：负一至负四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2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8日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粤海天河城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昇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辉
副组长	黄善根
组员	黎华东、余正宽、梁春晓(造价)

2. 专业组

组长	总监(龚裕祥)
副组长	项目负责人(王义举)
组员	吴伟基(监理)、吕桂孙(设计)
工程资料	资料员(彭及诺)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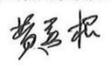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屋面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消防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过全面的综合评定,该工程的质量满足所有相关规范和标准,符合验收要求,自检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2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2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28日

粤海置地大厦商业裙楼改造工程

序号	内容		备注
	建筑装饰装修		
1	建筑地面		
2	抹灰		
3	门窗		
4	吊顶		
5	轻质隔墙		
6	饰面砖	室内砖、室外砖	
7	幕墙		
8	涂饰		
9	细部	南区停车通道闸改造和软件升级、楼板切割开洞、服务台、南区外立面发光字提升（LOGO）、地下室增加防护栏、南侧车库入口、车道划线、微型消防站、南区广告规划、负一层扶手栏杆、负一层临时堆放区隔断、南北通道装修、通道装修、防洪挡板、成品保护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1	室内给水系统	水管新旧管对接	
2	室内排水系统	污水处理设备	
	通风与空调		
1	送风系统		
2	排风系统		
3	防、排烟系统	油烟、通风防火阀、油烟净化器	
4	冷却水系统	超声波热量表	
5	负一层增加冷库		
	建筑电气		
1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电梯五方对讲、强电房低压柜改造、消防控制室增加设备、南区N201新增1000A插接箱事宜、客流摄像机改造、N403配电箱改造、中置柜、电力监控	
2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室外景观照明、LED灯带	
	智能建筑		
1	综合布线系统	缆线迁改项目、智能水表线	
2	机房		

三、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业绩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李鑫	性别	男	年龄	39	学历及职务	本科
职务	技术负责人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		工作年限	15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称专业		电气		取得职称时间	2023.10.14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市)	建筑面积 (万m ²)	建筑高度 (m)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年/月/日)	
1	佛山港了哥山港区本港作业区码头二期工程(一阶段)机电安装工程	佛山	/	/	813	2024/4/20	
2							
3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28日
- 2026年03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李鑫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年01月0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19000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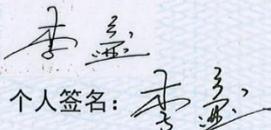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8-07至2026-08-06)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3-08-07至2026-08-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9.2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8月07日

381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李鑫
证件号码：232303198601070618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1月
专业：机电工程
批准日期：2017年09月17日
管理号：20170342203420142209070076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104



一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姓名：李鑫
证件号码：232303198601070618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1月
专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19年09月22日
管理号：201909034220000684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9002073

姓名:李鑫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1月0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9月05日

有效期:2025年06月12日 至 2028年09月0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6月12日



吉林省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姓名: 李鑫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232303198601070618

专业名称: 电气工程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授予资格时间: 2023年01月01日

证书编号: 2023B05700

公布文号: 吉人社函〔2023〕167号

发文单位: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查询网址: <https://zhhs.hrss.jl.gov.cn/>

此证书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同时取代原《吉林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存入个人档案使用。

二维码验证



电子证书生成日期: 2023年10月14日

数据来源: 吉林省电子证照库

姓名 李鑫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年1月7日
住址 长春市南关区东安加州枫景25栋2门1704室
公民身份号码 2323031986010706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长春市公安局南关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3.26-2038.03.2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鑫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一月七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六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邵阳学院 校(院)长：谭镜星

证书编号：105471201005000167 二〇一〇年六月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李鑫，男，1986年1月7日生。在 邵阳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
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邵阳学院

院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李鑫

证书编号：1054742010000666

二〇一〇年六月十九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鑫 社保电脑号: 801623957 身份证号码: 2323031986010706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1762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5286.21	8007.2			2451.11	817.12			817.12				173.16		127.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035816f362)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 2023年10月10日

YVHT-2024-0115

合同编号：_
SHJS-QD-FB-2024006

第一部分 专业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阳江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编号：D244145179

资质专业：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资质证书等级：专业承包一级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件有效期：2028年12月08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2928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证件有效期：2023.12.07-2026.12.07

二、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佛山港了哥山港区本港作业区码头二期工程（一阶段）
2. 分包工程名称：单体建筑机电安装、给排水及消防工程
3. 分包工程地点：佛山

4. 分包工程范围及内容：单体建筑机电安装、给排水及消防工程

三、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3月18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4月2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3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为连续日历天数，已包含春节等全部法定节假日；计划开完工日期与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阶段性工期：乙方须接受甲方阶段性工期计划安排以及相应阶段性工期调整（包括发包人就本合同工程对甲方的工期安排和调整），具体要求以甲方项目经理部下发的工程进度计划为准。

重要节点计划：/分部分项工程须于/年/月/日前完工，/分部分项工程须于/年/月/日前完工。

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方开工通知为准。

四、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

本工程使用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68 - 2008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2-2002

《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规范》- GB50235-2010

五、合同价款

1. 签约合同价款（含税）为人民币：8133335.71元（大写：捌佰壹拾叁万叁仟叁佰叁拾伍元柒角壹分），其中：

(1) 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7461775.8

8元（大写：柒佰肆拾陆万壹仟柒佰柒拾伍元捌角捌分）。

（2）增值税税金671559.83元（大写：陆拾柒万壹仟伍佰伍拾玖元捌角叁分）。本合同增值税计税采用一般计税模式，适用税率为9%。由乙方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则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单价不变，按照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进行结算调整含税单价。具体组成详见附件1：《专业分包工程量清单》。

（3）若因乙方疏忽、未进行简易计税备案等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全额补偿并从项目工程款中扣除，造成乙方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4）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的特别约定：安全生产施工措施费包含在合同清单中，施工过程中考核计量。乙方需在每月报计量的同时上报安全生产施工措施费审批表（含证明材料）给甲方安全部门审核，审核完成后安全文明施工费在当月的月度分包计量中计量，超过当月分包计量款3%的，超出部分延续至下一期计量中计取；若不足月度分包计量款3%，将不足3%的部分从当月计量款中扣除且下期不予以补计；若过程中不上报安全生产施工措施费在最终结算时不予以计量。安全生产投入的内容须符合附件《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中的《安全生产费用清单》（详见附件）中的科目，乙方自行承担安全生产施工措施费，但不得以任何借口减少必要的安全投入，若投入的安全生产施工措施达不到安全施工要求则在计量和结算中扣除相应的未投入费用。若甲方发现乙方的安全生产施工措施投入不到位时，有权代为投入，费用从乙方工程计量款中直接扣除。文明施工措施投入应满足业主和甲方要求。（安全生产施工措施费根据业主要求，若需要单独开具发票，乙方应根据甲方开票要求单独开具发票。

(需在附件1《专业分包工程量清单》中单独列示)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无特殊情况的原则上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形式)。

3. 合同最终价以完工验收后经甲方审定的结算价为准。合同价格中均已包含了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全部成本、利润及税费，以及承包本合同工程应承担的一切责任、义务和风险所需的费用。

六、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

2. 乙方承诺，乙方具有承担本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专业资质及条件，能独立承担本分包工程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责任。乙方将按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安全和环保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缺陷责任期与质量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缺陷修复和保修责任。

3. 乙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与甲方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七、其他

1.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5月1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海州湾街道广州路10号一带一路大数据园B2栋2107室

3.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柒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住所：阳江高新区生活设施配套服务区1号商务楼403室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号同心大厦

厦5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履约人：

履约人：

电话：0662-3665788

电话：0755 —

83377978

传真：

传真：0755-8337735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东支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050175864109777

账号：4425010001620

111

0001017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在本次科学技术研究中所取得的科学技术研发成果归甲方所有，甲方承诺该科学技术研究行为不会对乙方造成成本增加。

几个分包人在同一区域施工时，甲方有权协调工程的实施并对工程的衔接提出指示，乙方应在甲方的统一协调下工作。乙方由此增加的费用应认为已包括在乙方的合同价内，甲方不另行支付。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基准资料进行核实，发现错误，应及时通知甲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合同实施过程中，乙方需按甲方及业主要求进行施工，如业主认为部分施工不符合要求而对甲方罚款以及由此造成的返工费用，则相应费用由乙方承担。业主对甲方的一切要求皆视为甲方对乙方的要求。

3.2.1 乙方项目经理

姓名：李鑫；身份证号：232303198601070618；

联系电话：18644993300；

从业资格证书编号：粤1442017201900048；

授权事项：全面负责合同的履行。乙方的要求、请求和通知，应以书面形式由乙方驻工地代表签字并加盖乙方印章后，在按合同约定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视为有效文件。

乙方驻工地代表应是乙方正式聘用的员工，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乙方驻工地代表与乙方之间的劳动合同，以及乙方为乙方驻工地代表缴纳社会保险的有效证明。乙方不提交上述文件的，乙方驻工地代表无权履行职责，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乙方代表，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

5. 工作内容

乙方专业分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工作：

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工作经验 (年)	学历/专业	职称/专业	注册证书	备注
1	项目经理	王义举	27	本科/建筑 管理工程	高级/建筑 装饰施工	一级注册 建造师	
2	技术负责人	李鑫	14	本科/电气 工程及其 自动化	高级/电气 工程	一级注册 建造师	
3	生产经理	胡斌	24	大专/电气 技术与自 动控制	中级/建筑 工程	一级注册 建造师	
4	商务经理	黄芳林	24	本科/土木 工程	中级/建筑 装饰施工	一级注册 造价师	
5	安全经理	谭绪军	14	本科/土木 工程	中级/市政 公用工程	中级注册 安全工程 师	
6	质量经理	许长江	27	本科/土木 工程	高级/建筑 装饰施工	一级注册 建造师	
7	消防工程师	史润川	17	本科/土木 工程	中级/建筑 装饰施工	一级注册 消防工程 师	
8	电气工程师	汤守义	16	本科/机械 电子工程	高级/机电	/	
9	结构工程师	金玲	17	本科/土木 工程	高级/建筑 结构	/	
10	给排水工程 师	张桂明	14	本科/给水 排水工程	中级/给水 排水	/	
11	暖通工程师	罗剑雄	16	本科/工程 管理	中级/供热 通风与空 调工程	/	
12	施工员	何前宝	30	大专/工艺 美术	/	/	
13	施工员	张玉	17	大专/土木 工程	/	/	
14	施工员	叶权军	20	本科/土木 工程	中级/建筑 装饰施工	/	
15	质量员	蒋冬兰	25	大专/旅游 管理	/	/	

16	质量员	王美华	24	大专/农村 财会与审 计	/	/	
17	质量员	周玉清	8	本科/园林 技术	中级/建筑 幕墙施工	/	
18	资料员	金倩倩	16	本科/土木 工程	初级/建筑 装饰施工	/	
19	材料员	吕坤	14	本科/土木 工程	中级/建筑 装饰施工	/	
20	劳务员	刘春雷	13	大专/计算 机科学与 技术	初级/建筑 装饰施工	/	
21	安全员	黄富权	15	本科/土木 工程	中级/建筑 装饰施工	/	
22	安全员	雷忠文	11	大专/工程 造价	中级/建筑 装饰施工	/	

注：可自行扩展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胡斌	性别	男	年龄	48	学历	本科
职称	中级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		工作年限	24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27日
- 2025年11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胡斌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11月04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1741368

聘用企业: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7-24至2027-07-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胡斌

个人签名: 胡斌

签名日期: 2025年5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7月24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J 00415882
No.



23642986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6034430342013439901002657
File No.

姓名: 胡斌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7年11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机电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年9月24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7年4月7日
Issued on

23642986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8)0003343

姓名:胡斌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7年11月04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5月15日

有效期:2024年07月31日 至 2027年05月1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31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73010100001553



持证人签名: _____

B08173010100001553

M087

姓名: 胡斌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230119771104201X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7年9月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胡斌 社保电脑号: 647321760 身份证号码: 4323011977110420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1762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7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230.0	5749.76			1592.78	530.98			530.98		351.36	312.32		78.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03582de6ew)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黄芳林	性别	男	年龄	48	学历	本科
职称	中级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作年限	24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但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22日
- 2025年11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黄芳林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12月21日
专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 建[造]11204400028989
有效期: 2024年02月04日-2028年02月03日
聘用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黄芳林

个人签名: 黄芳林
签名日期: 2025年8月22日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15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证章已领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68078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5234442304443380
File No.:

姓名: 黄芳林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7年12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土 建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5年10月16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年01月10日
Issued o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芳林
身份证号：36210119771221065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597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黄芳林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7 年 12 月 2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新路3058号钰龙园A栋2202
公民身份号码 362101197712210653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7.11.03-2027.11.03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黄芳林 性别 男，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三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合肥工业大学  校（院）长：徐杜巍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87）教高三字022号
证书编号：103595201105002290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芳林

社保电脑号：600419712

身份证号码：3621011977122106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176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4500.0	675.0	36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4500.0	675.0	36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4500.0	675.0	36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417627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417627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8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2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3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4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5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6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7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8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9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10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合计			18180.0	9000.0			8353.64	3267.98			817.12		811.05	341.56		219.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0358431d1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417627
 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谭绪军	性别	男	年龄	38	学历	本科
职称	中级	注册执业资格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工作年限	14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02115

姓名:谭绪军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09月15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3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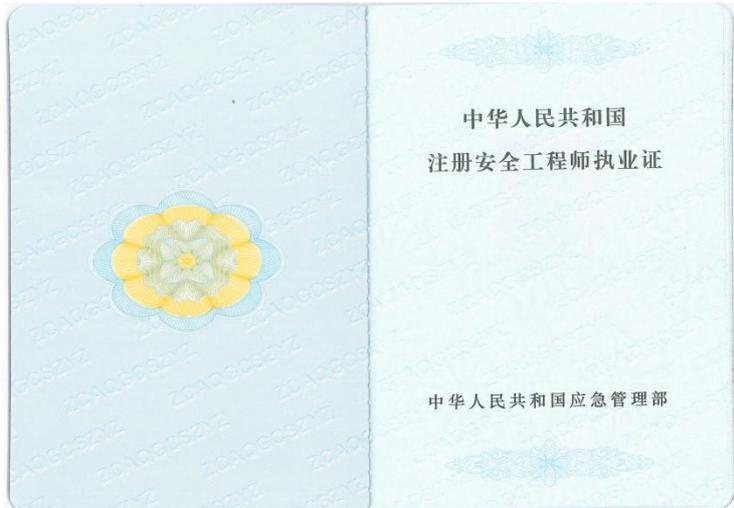
有效期:2025年09月24日至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9月24日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Intermediate Certified Safety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应急管理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取得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 谭绪军

证件号码： 430426198709157235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年09月

专 业： 建筑施工安全

批准日期： 2024年10月27日

管 理 号： 0332024104400000598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应急管理部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谭绪军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426198709157235
级别 中级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发证时间 2021年12月25日
证书编号 B08213080100002435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谭绪军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九 月 十五 日生，于
二〇二二年 三 月至二〇二四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农业大学

校 长：舒学校

批准文号：国家教育部(83)成教学002号

证书编号：105375202405006269

二〇二四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谭绪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9 月 15 日
住址 湖南省祁东县步云桥镇石扶村5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04261987091572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祁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6.13-2036.06.1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谭绪军 社保电脑号：807912434 身份证号码：4304261987091572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17627 缴费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156.16	1078.08			303.0	101.01			101.01		68.04	20.48			15.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035831b29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许长江	性别	男	年龄	51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		工作年限	27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但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81079441800049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许长江

身份证号：36243019740326543X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9月 2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6月06日
- 2025年12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许长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03月2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805888

聘用企业: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8-02至2027-08-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许长江*
签名日期: 2015.6.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08年03月1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 0124688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5344443405440929
File No. :

姓名:

Full Name 许长江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4年03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装饰装修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6年04月16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年07月31日

Issued o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08)0008929

姓名: 许长江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03月26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8年10月01日

有效期: 2023年07月06日 至 2026年09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06日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湖南省人事厅



持证人签名：

姓名：许长江
性别：男
身份证号：36243019740326543X
任职资格：高级工程师
专业类别：建筑
批准日期：2006-6-22
工作单位：_____
系统编码：HWG9801036200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许长江

身份证号：36243019740326543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7月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6056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姓名 许长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4 年 3 月 26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百花
二路31号南天大厦5栋821
房
公民身份号码 3624301974032654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4.09-长期

廣東開放大學
GUANGDONG OPEN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学生 许长江 性别男，一九七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生，于
二〇二五年七月在本校修完（专科起点）本科 土木工程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学校：  校长： 

证书编号：513158202505722499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日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NO. 2025077443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许长江

社保电脑号：600639314

身份证号码：3624301974032654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176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6.4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6.4	8000	64.0	16.0
2024	02	417627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6.4	8000	64.0	16.0
2024	03	417627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52.8	8000	64.0	16.0
2024	04	417627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52.8	8000	64.0	16.0
2024	05	417627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52.8	8000	64.0	16.0
2024	06	417627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52.8	8000	64.0	16.0
2024	07	417627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4	08	417627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4	09	417627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4	10	417627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4	11	417627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4	12	417627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1	4176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2	4176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3	4176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4	4176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5	4176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6	4176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7	4176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8	4176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9	4176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10	417627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合计			32320.0	16000.0			10240.0	4000.0			1000.0				1437.56		373.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035831758t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史润川	性别	男	年龄	39	学历	本科
职称	中级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		工作年限	15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但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本证书由省级消防救援机构审批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可以相应级别注册消防工程师名义开展执业活动。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the provincial fire and rescue depart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is hereby granted the title of "Certified Fire Engineer", and is entitled to practice with the corresponding level of the rights and privileges pertaining thereto.

中华人民共和国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注册消防工程师

Certified Fire Engineer

编号: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史润川

注册号: 14424000909
Registration No.

二维码防伪:
Quick Response Code



姓名: 史润川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141023197910230058

ID Number

级别: 一级

Level

聘用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Employer

发证机关盖章: 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Issued by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Issued on



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

Level 1 Certified Fire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应急管理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



姓 名： 史润川

证件号码： 141023197910230058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年10月

批准日期： 2020年11月08日

管 理 号： 20201104237000001996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姓 名 史润川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79 年 10 月 23 日

住 址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绿色家园翠苑31号楼1单元0303号

公民身份号码 14102319791023005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烟台市公安局莱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9.04.28-2029.04.2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800845

学生 史润川 性别 男，
一九七九年十月 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 二〇〇三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appearing to be '郭明瑞' (Guo Mingrui), written over a red circular stamp.

校 名:

烟台大学

二〇〇三年七月 日

学校编号: 110661200305001903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史润川

社保电脑号：803769739

身份证号码：1410231979102300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176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5286.21	8007.2			2451.11	817.12			817.12				173.16		127.6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0357ebd96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汤守义	性别	男	年龄	45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	注册执业资格		职称证		工作年限	21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SENIOR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T



河北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THE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LEADING COMMITTEE OF HEBEI PROVINCE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汤守义 性别 男
Name Gender

出生年月 1980.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开滦集团公司
Organization

系 列 工程技术
Category

专 业 机电
Specialism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ed Title

批 文 号 冀职改办字(2017)156号
Approval No.

授 予 时 间 2017.11.30
Date of Conferment

管 理 号 KL2017020048
File No.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汤守义 社保电脑号: 809445278 身份证号码: 1302041980072415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1762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5286.21	8007.2			2451.11	817.12			817.12				173.16		127.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03581ec7f9)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 2023年10月10日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金玲	性别	女	年龄	39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	注册执业资格		职称证		工作年限	15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广东省高级专业技术
资格证

照
片



粤高取证字第 1703001005982号

金玲 于二〇一六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五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结构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金玲，女，
1979年3月生。自1997
年9月至2001年7月



在 株洲工学院 土木工程系
土木工程 专业

完成了四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 工 学学士学位。

株洲工学院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张晚琪

二〇〇一年七月一日

证书编号： 11535401022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金玲 社保电码号：604888056 身份证号码：13032319790320270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176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5933.11	7818.4			7986.26	3145.52			786.5			158.64		120.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035836ee8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张桂明	性别	男	年龄	43	学历	本科
职称	中级	注册执业资格		职称证		工作年限	20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6月06日
- 2025年12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张桂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7月3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1201118351

聘用企业: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10-17至2027-10-1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张桂明

个人签名: 张桂明

签名日期: 2025-6-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11月08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319145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0441734094404755
File No.:

姓名: 0319145
Full Name 张桂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年月: 1982年07月
Date of Birth 1982年07月
专业类别: 机电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机电工程
批准日期: 2010年09月12日
Approval Date 2010年09月12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1年02月21日
Issued o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2) 0001540

姓名: 张桂明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年07月3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2年03月23日

有效期: 2023年12月27日 至 2027年03月2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12年03月23日



B384



张桂明



证书编号: B08203040100000701

姓名: 张桂明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42222198207302811

专业: 给水排水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2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姓名 张桂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7月30日

住址 安徽省宿州市萧县圣泉乡
尚口行政村尚口自然村25号

公民身份号码 3422221982073028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萧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4.16-2039.04.1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桂明 性别 男 ，
一九八二年七月三十日生，于二〇〇〇年
九月至二〇〇四年七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肆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二〇〇四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3143645

学校编号: 10148120040500075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张桂明 社保电脑号: 632312224 身份证号码: 3422221982073028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1762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5286.21	8007.2			2451.11	817.12			817.12				173.16		127.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0358058879)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罗剑雄	性别	男	年龄	40	学历	本科
职称	中级	注册执业资格		职称证		工作年限	15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江西省非国有企业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o 12140270



姓名: 罗剑雄

身份证号: 440306198508020057

资格名称: 工程师(非国有企业)

专业名称: 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

批准日期: 2018年12月7日

批复文件: 吉人社字〔2019〕18号

工作单位: 萍开区人才市场

非国有岗位(非国有工程) 2403180111

签发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 2019 年 1 月 29 日

姓名 罗剑雄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年8月2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1042号恒星园1栋7C
公民身份号码 440306198508020057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0.16-2035.10.16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罗剑雄 性别男，一九八五年八月二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三月至二〇一五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华中师范大学

批准文号：(80)教工农字039号
证书编号：105115201505101199

校(院)长： 凯杨印宗

二〇一五年七月一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剑雄

社保电脑号：607829946

身份证号码：4403061985080200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176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287.11	8007.2			8353.64	3267.98			817.12				173.16		127.6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035829ab9p）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417627
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何前宝	性别	男	年龄	54	学历	大专
职称	/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证		工作年限	30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71039441700575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何前宝

身份证号：452131197112060313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8月 1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SINGMINGZ
姓名 何前宝

SINGOBIED MINZCUZ
性别 男 民族 壮

SENG NIENZ NYIED HAHU
出生 1971年12月6日

DIEGYOUQ
住址 广西天等县天等镇四维村
排团屯054号

GUNGHMINZ
SINHFWN MAUMAJ
公民身份号码 452131197112060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HGVANH
签发机关 天等县公安局

MIZYAUQ GEIZZHANH
有效期限 2006.04.05-2026.04.05

毕业证书



经县市以上教育行政部门验印有效

编号 玉职教字第 918902061 号

学生黄前宝系广西省
(自治区)天等县(市)人,性
别男,一九七三年十二月生。
于一九九〇年九月至一九九三年
七月,在本校工艺美术专业
九〇一班学习,学制三年,按教
学计划学完全部课程,经考试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广西玉林地区文化艺术职业学校

校长 

一九九三年七月十五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前宝

社保电脑号：606726109

身份证号码：4521311971120603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176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5286.21	8007.2			2451.11	817.12			817.12				173.16		127.6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0357e40c2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张玉	性别	男	年龄	41	学历	大专
职称	/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证		工作年限	17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 036241010012000006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张玉

身份证号: 362422198411113019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能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 2024年07月1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张 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11 月 11 日
住址 江西省吉安市吉水县盘谷镇松城村龙头山自然村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4221984111130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吉水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1.10.08-2031.10.08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张玉 性别男，一九八四年十一月十一日生，于二〇二一年二月至二〇二三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井冈山大学 校(院)长：罗旭辉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成厅(1994)10号
书编号：104195202306230837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www.chsi.com.cn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叶权军	性别	男	年龄	44	学历	本科
职称	中级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证		工作年限	20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8102944180008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叶权军

身份证号：441622198109141318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0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C248



证书编号: B08203010100002509

姓名: 叶权军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1622198109141318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2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姓名 叶权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年9月14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1403

公民身份号码 4416221981091413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1.03-2037.11.03

38

高等 教育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叶权军 性别男, 1981 年 9 月 14 日生, 于 2012 年 9 月
至 2016 年 7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起点本 科学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校 (院) 长: 徐惠彬

证书编号: 100067201605006101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叶权军 社保电脑号: 604940365 身份证号码: 4416221981091413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1762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4500.0	675.0	36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4500.0	675.0	36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4500.0	675.0	36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5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417627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417627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8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417627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2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3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4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5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6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7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8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9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10	417627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合计			18180.0	9000.0			8353.64	3267.98			817.12					347.56	219.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0357f2a78t)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蒋冬兰	性别	女	年龄	49	学历	大专
职称	/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证		工作年限	25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71089441700127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蒋冬兰

身份证号：360502197601067125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2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No.01- 1906925511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王美华	性别	女	年龄	47	学历	大专
职称	/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证		工作年限	24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 036241060012000005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王美华

身份证号: 441425197803065128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能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 2024年07月1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王美华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3 月 6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港莲路20号名骏豪庭骏豪阁5E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51978030651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1.14-2032.01.14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王美华
身份证号:441425197803065128
证书编号:66440301068027632

参加 农村财会与审计 专业 专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07 年 6 月 30 日

高等院校
2007 年 6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No.06 0188894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美华

社保电脑号：2766384

身份证号码：4414251978030651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176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287.11	8007.2			8353.64	3267.98			817.12			173.16		127.6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0358251e9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周玉清	性别	女	年龄	32	学历	本科
职称	中级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证		工作年限	8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81079441800041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周玉清

身份证号：360828199306020622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06日
- 2025年12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周玉清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93年06月02日

注册编号：粤1442022202301031

聘用企业：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5-14至2026-05-1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周玉清

个人签名：周玉清

签名日期：2025.6.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3年05月1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117722

姓名:周玉清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3年06月02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11月08日

有效期:2025年08月08日 至 2028年11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08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周玉清

身份证号：36082819930602062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569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姓名 周玉清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6 月 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桂花路13号110房
公民身份号码 3608281993060206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3.08-2043.03.08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周玉清 性别 女，一九九三年 六 月 二 日生，于二〇二三年 一 月至二〇二五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延边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成字（83）002号
证书编号：101845202505710900 二〇二五年 七 月 十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玉清

社保电话号：632685448

身份证号码：3608281993060206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176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287.11	8007.2			8353.64	3267.98			817.12			173.16		127.6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0357f760eq）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417627
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金倩倩	性别	女	年龄	40	学历	本科
职称	初级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证		工作年限	16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81149441800307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金倩倩

身份证号：420582198502085849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9月 2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金倩倩
身份证号：42058219850208584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8344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NO: 2022012377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金倩倩 社保电脑号: 622453691 身份证号码: 42058219850208584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1762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5286.21	8007.2			2451.11	817.12			817.12				173.16		127.6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035836bd9f)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吕坤	性别	男	年龄	39	学历	本科
职称	中级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证		工作年限	15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8111944180020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吕坤

身份证号：230522198601102278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2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吕坤
身份证号：23052219860110227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74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吕坤 社保电话号: 618137639 身份证号码: 23052219860110227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1762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287.11	8007.2			8353.64	3267.98			817.12			173.16		127.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0357f3d350)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 2023年10月10日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刘春雷	性别	男	年龄	35	学历	大专
职称	初级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证		工作年限	11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211130001300001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刘春雷

身份证号：130130199010303018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1年 11月 2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使用有效期：2025年09月
02日-2026年03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刘春雷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0-10-30

注册编号：粤2442025202507588

聘用企业：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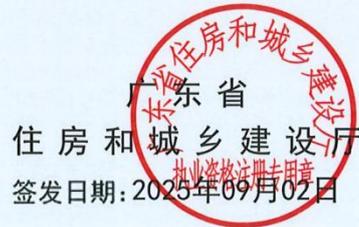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9-02至2028-09-01）



刘春雷

个人签名：刘春雷

签名日期：2025.9.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5年09月0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5) 0053832

姓名: 刘春雷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10月3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5年09月12日

有效期: 2025年09月12日 至 2028年09月1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1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春雷
身份证号：130130199010303018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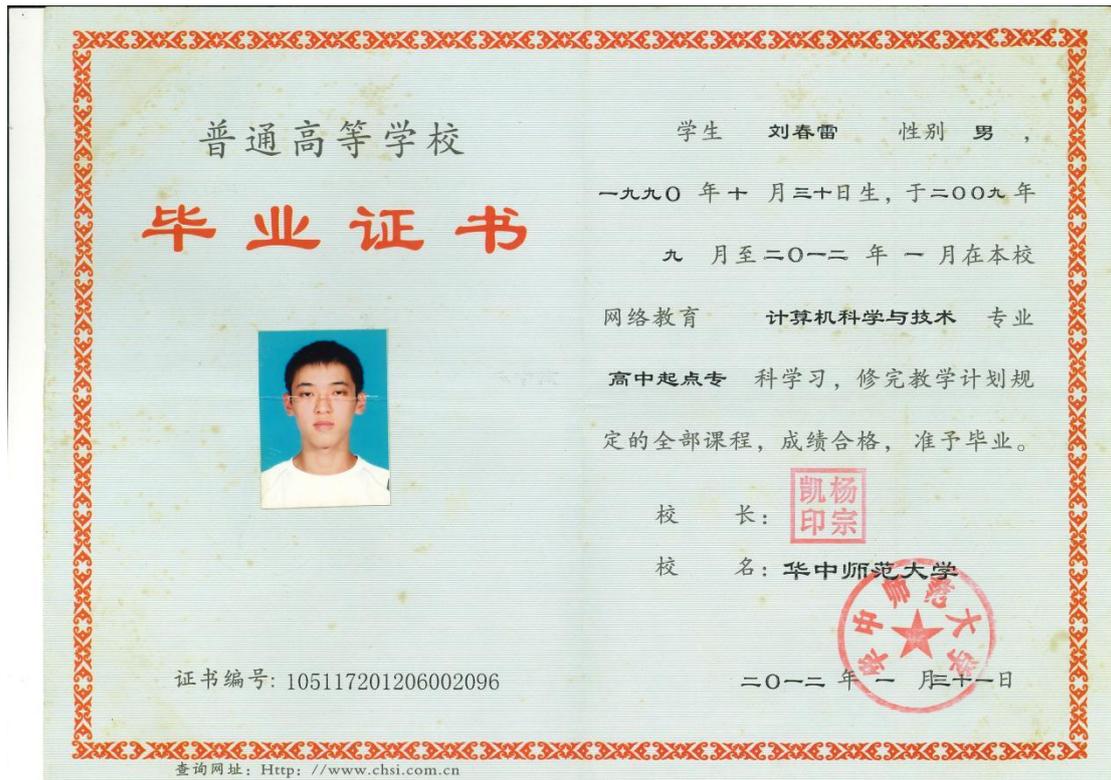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220300608417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春雷

社保电脑号：635791139

身份证号码：1301301990103030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176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3308.57	6877.12			1981.3	660.5			660.5					487.84	96.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0357e8e72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417627
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黄富权	性别	男	年龄	36	学历	本科
职称	中级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证		工作年限	12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6)0010773

姓名:黄富权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9年05月24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09月12日

有效期:2025年06月12日至2028年09月1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6月1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富权
身份证号：44142119890524591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767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黄富权 社保电脑号: 632972784 身份证号码: 4414211989052459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1762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176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287.11	8007.2			8353.64	3267.98			817.12		332.88	173.16		127.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035841408r)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 2023年10月10日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雷忠文	性别	男	年龄	33	学历	大专
职称	中级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证		工作年限	10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20725

姓名:雷忠文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2年04月02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10月31日

有效期:2023年08月16日至2026年10月3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16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雷忠文

身份证号：36073219920402361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6062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姓名 雷忠文
性别 男 民族 畲
出生 1992 年 4 月 2 日
住址 江西省赣州市兴国县均村
乡茂段村大窝利组09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7321992040236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兴国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0.01.20-2040.01.2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雷忠文 性别 男 一九九二年 四月 二 日生，于二〇一
一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甘俊青

证书编号： 118431201406006838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十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雷忠文 社保电脑号: 639988018 身份证号码: 3607321992040236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1762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5286.21	8007.2			2451.11	817.12			817.12				173.16		127.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03583f7a21)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五、其他

1、投标人基本情况、认证情况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 0083 地块功能提升工程 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曾永生
	身份证号	362428197609167315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曾永生：80% 刘玉明：10% 吕 坤：1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2025年10月20日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Q00553R4M-2

兹证明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9987J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5 层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

首次发证日期: 2012 年 08 月 07 日
证书换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06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至 2027 年 04 月 25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 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 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qtctc.org>) 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胜东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Q00553R4M-1

兹证明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9987J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5 层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

首次发证日期: 2012 年 08 月 07 日

证书换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06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至 2027 年 04 月 25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qtctc.org>) 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eac.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晓东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S00288R4M

兹证明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9987J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5 层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
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12 年 08 月 07 日

证书换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06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至 2027 年 04 月 25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 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 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qtctc.org>) 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胜东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E00318R4M

兹证明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9987J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5 层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
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12 年 08 月 07 日

证书换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06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至 2027 年 04 月 25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 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 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qtctc.org>) 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晓东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880250146R0M

兹证明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9987J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5 层

审核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5 层

证书覆盖范围

资质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资质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所涉及的企业诚信管理体系活动

经评审, 组织的诚信管理体系符合:
GB/T 31950-2023 《企业诚信管理体系》

发证日期: 2025 年 04 月 21 日

有效日期: 2028 年 04 月 20 日



扫描二维码可查询证书状态



签发人:

所涉及的多场所范围详见附件 (适用时)

此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定期监督获得保持证书有效性可登录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址 www.cnca.gov.cn 或广东华质认证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gdhzrz.com 查询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甘坑社区甘李二路 11 号中海信创新产业城 19 栋 1003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880250147ROM

兹证明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9987J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5 层

审核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5 层

证书覆盖范围

资质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资质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所涉及的售后服务

经评审, 其服务认证符合: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的要求

五星级

发证日期: 2025 年 04 月 21 日

有效日期: 2028 年 04 月 20 日



扫描二维码可查询证书状态



签发人:

所涉及的多场所范围详见附件(适用时)

此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定期监督获得保持证书有效性可登录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址 www.cnca.gov.cn 或广东华质认证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gdhrz.com 查询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甘坑社区甘李二路 11 号中海信创新产业城 19 栋 1003

2、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10-21
财务情况说明书	22-23
三、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464YEB180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ZHONGQ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 4033 号江南时代大厦 2 号楼四层 401B

深中启财审字[2024]第 ZQ6633 号

机密

审计报告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关于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是在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的背景下进行处理的，我们不对这些事项提供单独的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



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2024年6月03日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6,261,366.37	16,670,079.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六、2	127,848,603.73	85,182,618.31
预付款项	六、3	4,249,325.09	25,525,738.57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六、4	13,128,639.15	11,350,919.96
存 货	六、5	12,042,126.65	10,401,471.94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u>213,530,060.99</u>	<u>149,130,828.72</u>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6	376,999.23	675,506.93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3,284,722.11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u>376,999.23</u>	<u>3,960,229.04</u>
资产总计		<u>213,907,060.22</u>	<u>153,091,057.76</u>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六、7	90,334,002.40	33,452,270.34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1,238,565.97	1,068,410.66
应交税费	六、8	965,084.14	605,378.44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六、9	66,810,103.16	48,071,299.46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u>159,347,755.67</u>	<u>83,197,358.90</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u>159,347,755.67</u>	<u>83,197,358.90</u>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0	61,800,000.00	61,8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7,240,695.45	8,093,698.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u>54,559,304.55</u>	<u>69,893,698.86</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u>213,907,060.22</u>	<u>153,091,057.76</u>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1	818,195,595.61
减：营业成本	六、12	756,109,474.62
税金及附加		2,128,954.43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44,136,569.52
研发费用		25,036,785.23
财务费用		404,790.71
资产减值损失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投资收益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资产处置收益		-
其他收益		-
二、营业利润		<u>-9,620,978.90</u>
加：营业外收入	六、13	194,166.68
减：营业外支出	六、14	3,109.68
三、利润总额		<u>-9,429,921.90</u>
减：所得税费用		1,235,352.86
四、净利润		<u>-10,663,274.76</u>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63,274.7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7,308,878.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36,245.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7,145,123.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4,292,651.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551,740.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66,959.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5,503.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7,486,85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58,268.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982.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8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82.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591,286.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70,079.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61,366.37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663,274.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5,490.07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0,654.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882,569.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150,396.77
其他	-4,671,11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58,268.8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261,366.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670,079.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591,286.43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22年度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800,000.00	-	-	8,093,698.86	-	61,800,000.00	-	-	4,140,142.87	-	66,940,142.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800,000.00	-	-	8,093,698.86	-	61,800,000.00	-	-	4,140,142.87	-	66,940,142.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334,394.31	-				3,953,555.99	-	3,953,555.99
（一）净利润				-10,063,274.76	-				3,961,209.67	-	3,961,209.6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4,671,119.55	-				-7,653.68	-	-7,653.68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4,671,119.55	-				-7,653.68	-	-7,653.6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334,394.31	-				3,953,555.99	-	3,953,555.99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800,000.00	-	-	-7,240,695.45	-	61,800,000.00	-	-	8,093,698.86	-	69,893,698.86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一、公司概况

(1) 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成立, 领取 44030110500236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64249987J, 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80 万元。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法定代表人: 曾永生。

(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建筑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 展览展示工程设计与施工;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结构补强工程; 消防设施工程;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钢结构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环保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国内贸易; 旅游项目开发; 校园文化建设; 从事广告业务; 基础工程; 拆除工程; 空调、制冷设备及管道制作安装; 不锈钢制品设计及安装; 金属门窗工程; 园林古建筑工程;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 土石方工程; 雕塑及壁画设计及安装; 体育设施工程; 工程劳务分包; 净化系统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 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 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公司目前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各项财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其后如果发生减值,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6) 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7)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应收款项及坏帐准备核算: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按照实际发生额记账。A、坏账的确认标准: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B、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对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做出具体评估后计提坏帐准备,如果其预计在未来能正常收回,不计提坏帐准备;当有迹象表明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的回收出现困难时,计提专项坏帐准备;对于应收关联方款项不计提坏帐准备。

(9)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各种材料、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委托代销商品、受托代销商品);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购入和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的取得按实际成本计价,并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A、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B、产成品、半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



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10) 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其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之股本溢价，不足则调留存收益。合并过程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

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期（年）末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帐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1)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本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记入固定资产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寿命扣除预计净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9.50%
办公设备	5 年	19.00%
运输设备	4 年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年	31.67%

期（年）末，逐项检查预计的使用年限和净残值率，若与原先预计有差异，则做调整。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并且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同时调整预计净残值。

本期结算日未发生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情况，因此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为工程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核算反映工程成本。本公司以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作为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期（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将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且能单独计量和出售房地产，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价：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14）借款及借款费用：

借款初始取得时按成本入帐，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应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才允许资本化。除此之外，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进行。

（15）无形资产与研究开发费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帐。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期(年)末,逐项检查无形资产,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并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 收入实现界定原则:

商品销售收入: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提供劳务收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期(年)末,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本公司选用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18) 职工薪酬:



在每一会计期间内，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按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或劳务成本、当期费用或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月工资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保险费和公积金，并按月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19) 企业所得税率为 25%，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会计处理方法。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转回的判断依据为：

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间内持续经营，没有迹象表明公司盈利能力下降，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五、税项

本公司应纳税项及其他列示如下：

税 项	计 税 基 础	税 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现金	66,582.69
银行存款	56,194,783.68
合计	56,261,366.37

2、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127,848,603.73	85,182,618.31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3,096,344.19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6,814,300.90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1,307,607.04	
威海高致置业有限公司	8,400,000.00	
西安金古置业有限公司	7,686,328.94	
合计	77,304,581.07	

3、预付账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4,249,325.09	25,525,738.57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240,991.78	
1年以上	8,333.31	
合计	4,249,325.09	
项目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240,991.78	
待摊费用	8,333.31	
合计	4,249,325.09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13,128,639.15	11,350,919.96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128,639.15	
合计	13,128,639.15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上海京藤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
深圳竣工保工程担保有限公司	1,075,180.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12,808.27
新疆中融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漯河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350,000.00
合计	4,337,988.27

5、存货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施工成本	10,401,471.94	393,802,807.84	392,162,153.13	12,042,126.65
合计	10,401,471.94	393,802,807.84	392,162,153.13	12,042,126.65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值合计:	2,504,909.11	66,982.37	-	2,571,891.48
运输设备	1,230,088.50	-	-	1,230,088.50
办公设备	1,274,820.61	66,982.37	-	1,341,802.9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29,402.18	365,490.07	-	2,194,892.25
运输设备	1,230,088.50	-	-	1,230,088.50
办公设备	599,313.68	365,490.07	-	964,803.75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75,506.93			376,999.23
运输设备	-			-
办公设备	675,506.93			376,999.23

7、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90,334,002.40	33,452,270.34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深圳市犇马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9,825,050.00
上海务盛实业有限公司	5,301,484.44
成都永泰正和劳务有限公司	3,630,000.00
重庆欣景煜博建材有限公司	2,943,304.24
新疆鑫润亿林商贸有限公司	2,053,917.71
合计	23,753,756.39



8、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印花税	80,042.19	6,174.10
企业所得税	50,450.82	43,134.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735.34	34,754.35
教育费附加	22,600.86	14,894.72
增值税	744,187.69	496,490.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067.24	9,929.81
合计	965,084.14	605,378.44

9、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66,810,103.16	48,071,299.46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西安新森城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47,542.19
深圳市东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909,469.42
上海京藤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城关区空山建筑材料经营部	878,008.67
郑州金中原幕墙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512,403.33
合计	6,347,423.61

10、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曾永生	49,440,000.00	-	-	49,440,000.00
吕坤	6,180,000.00	-	-	6,180,000.00
刘玉明	6,180,000.00	-	-	6,180,000.00
合计	61,800,000.00	-	-	61,800,000.00

11、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789,407,618.36	768,259,581.25
其他业务收入	28,787,977.25	22,877,154.42
合计	818,195,595.61	791,136,735.67

12、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成本	734,700,281.69	734,729,653.67
其他业务成本	21,409,192.93	20,955,106.45
合计	756,109,474.62	755,684,760.12



1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失业稳岗补贴	80,866.68	3,517.36
社会保险费补贴	63,500.00	-
其他	49,800.00	8,000.00
合 计	194,166.68	11,517.36

1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其他	3,109.68	413.36
合 计	3,109.68	413.36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10月22日成立，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64249987J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曾永生；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6180万元整；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21号红树福苑6栋3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展览展示工程设计与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结构补强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国内贸易；旅游项目开发；校园文化建设；从事广告业务；基础工程；拆除工程；空调、制冷设备及管道制作安装；不锈钢制品设计及安装；金属门窗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雕塑及壁画设计及安装；体育设施工程；工程劳务分包；净化系统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公司主营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符合《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规定的范畴。

二、资产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13,907,060.22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213,530,060.99元，固定资产净值为376,999.23元。

三、负债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59,347,755.67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59,347,755.67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54,559,304.55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61,8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7,240,695.45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18,195,595.61元；营业成本为756,109,474.62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2,128,954.43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44,136,569.52元，研发费用为25,036,785.23元，财务费用为404,790.71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61,800,000.00元, 账面所有者权益54,559,304.55元。其中: 本年度增加未分配利润-15,334,394.31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34.00%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74.49%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768.15%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451.22%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7.33%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14%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7.14%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3.42%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39.73%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2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T4480Y



名称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韩泰山

成立日期 2021年05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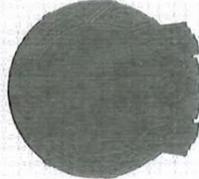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4033号
江南时代大厦2号楼四层401B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点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1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深圳中后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韩泰山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
4033号江南时代大厦2号楼四层401B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47470356

执业证书编号:

深财会[2021]48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21年8月4日

批准执业日期:

证书序号: 001685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韩燕山
 Full name: 韩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04-02
 Date of birth: 1971-04-02
 工作单位: 黑龙江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黑龙江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0502197104020730
 Identity card No.: 230502197104020730



韩燕山 23000015704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3000015704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9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余继红
 Full name: 余继红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1-02-25
 Date of birth: 1971-02-25
 工作单位: 湖南兴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湖南兴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30602197102254528
 Identity card No.: 430602197102254528



2022年

证书编号: 430700070021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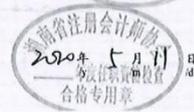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VAs

发证日期: 2007 11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 /

2007年6月12日续登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10-20
财务情况说明书	21-22
三、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4RPMKY81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ZHONGQ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 4033 号江南时代大厦 2 号楼四层 401B

深中启财审字[2024]第 ZQ6628 号

机密

审计报告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关于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是在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的背景下进行处理的，我们不对这些事项提供单独的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



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2024年6月03日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5,832,958.88	56,261,366.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六、2	195,801,329.84	127,848,603.73
预付款项	六、3	3,951,852.97	4,249,325.09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六、4	14,876,177.16	13,128,639.15
存 货	六、5	12,859,440.66	12,042,126.65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u>283,321,759.51</u>	<u>213,530,060.99</u>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6	478,785.86	376,999.23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u>478,785.86</u>	<u>376,999.23</u>
资产总计		<u>283,800,545.37</u>	<u>213,907,060.22</u>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六、7	97,798,353.27	90,334,002.40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1,382,350.33	1,238,565.97
应交税费	六、8	1,455,337.77	965,084.14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六、9	123,168,268.92	66,810,103.16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u>223,804,310.29</u>	<u>159,347,755.67</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u>223,804,310.29</u>	<u>159,347,755.67</u>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0	61,800,000.00	61,8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1,803,764.92	-7,240,695.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u>59,996,235.08</u>	<u>54,559,304.55</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u>283,800,545.37</u>	<u>213,907,060.22</u>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1	1,011,174,611.02	818,195,595.61
减：营业成本	六、12	904,409,407.99	756,109,474.62
税金及附加		2,678,640.19	2,128,954.43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64,379,927.12	44,136,569.52
研发费用		31,852,000.25	25,036,785.23
财务费用		892,444.06	404,790.71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资产处置收益		-	-
其他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u>6,962,191.41</u>	<u>-9,620,978.90</u>
加：营业外收入	六、13	1,500.00	194,166.68
减：营业外支出	六、14	4,229.44	3,109.68
三、利润总额		<u>6,959,461.97</u>	<u>-9,429,921.90</u>
减：所得税费用		1,512,424.49	1,233,352.86
四、净利润		<u>5,447,037.48</u>	<u>-10,663,274.76</u>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7,037.48	-10,663,274.7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1,832,492.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698,13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239,530,627.43</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6,743,366.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416,608.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92,588.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1,756,122.27</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239,508,685.60</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1,941.83</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0,349.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50,349.32</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50,349.32</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428,407.49</u>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6,261,366.37</u>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5,832,958.88</u>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47,037.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8,562.69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7,314.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402,792.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436,554.62
其他	-10,10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11,941.83</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832,958.8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6,261,366.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428,407.49</u>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23年度				上期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800,000.00	-	-	-	61,800,000.00	-	-	-	60,893,698.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800,000.00	-	-	-	61,800,000.00	-	-	-	60,893,698.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5,334,394.31
（一）净利润	-	-	-	-	-	-	-	-	-10,663,274.7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4,671,119.55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	-4,671,119.5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5,334,394.3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800,000.00	-	-	-	61,800,000.00	-	-	-	45,559,304.25
									59,962,335.05

(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一、公司概况

(1) 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成立, 领取 44030110500236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64249987J, 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80 万元。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法定代表人: 曾永生。

(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建筑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 展览展示工程设计与施工;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结构补强工程; 消防设施工程;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钢结构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环保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国内贸易; 旅游项目开发; 校园文化建设; 从事广告业务; 基础工程; 拆除工程; 空调、制冷设备及管道制作安装; 不锈钢制品设计及安装; 金属门窗工程; 园林古建筑工程;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 土石方工程; 雕塑及壁画设计及安装; 体育设施工程; 工程劳务分包; 净化系统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 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 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公司目前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各项财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其后如果发生减值,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6) 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7)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应收款项及坏帐准备核算: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按照实际发生额记账。A、坏账的确认标准: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B、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对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做出具体评估后计提坏帐准备,如果其预计在未来能正常收回,不计提坏帐准备;当有迹象表明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的回收出现困难时,计提专项坏帐准备;对于应收关联方款项不计提坏帐准备。

(9)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各种材料、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委托代销商品、受托代销商品);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购入和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的取得按实际成本计价,并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A、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B、产成品、半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



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10) 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其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之股本溢价，不足则调留存收益。合并过程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

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期（年）末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帐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1)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本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记入固定资产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寿命扣除预计净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9.50%
办公设备	5 年	19.00%
运输设备	4 年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年	31.67%

期（年）末，逐项检查预计的使用年限和净残值率，若与原先预计有差异，则做调整。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并且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同时调整预计净残值。

本期结算日未发生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情况，因此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为工程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核算反映工程成本。本公司以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作为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期（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将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且能单独计量和出售房地产，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价：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14）借款及借款费用：

借款初始取得时按成本入帐，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应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才允许资本化。除此之外，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进行。

（15）无形资产与研究开发费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帐。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期(年)末,逐项检查无形资产,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并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 收入实现界定原则:

商品销售收入: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提供劳务收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期(年)末,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本公司选用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18) 职工薪酬:



在每一会计期间内，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按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或劳务成本、当期费用或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月工资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保险费和公积金，并按月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19) 企业所得税率为 25%，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会计处理方法。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转回的判断依据为：

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间内持续经营，没有迹象表明公司盈利能力下降，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五、税项

本公司应纳税项及其他列示如下：

税 项	计 税 基 础	税 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现金	99,679.98
银行存款	55,733,278.90
合计	55,832,958.88

2、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195,801,329.84	127,848,603.73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786,800.28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8,593,794.76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6,141,629.45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11,113,689.44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8,632,566.38
合计	96,268,480.31

3、预付账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3,951,852.97	4,249,325.09

项目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951,852.97
合计	3,951,852.97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14,876,177.16	13,128,639.15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159,218.8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12,808.27
北京丰科新元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新疆中融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市承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49,721.06
合计	3,621,748.17

5、存货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施工成本	12,042,126.65	491,889,124.91	491,071,810.90	12,859,440.66
合计	12,042,126.65	491,889,124.91	491,071,810.90	12,859,440.66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值合计:	2,571,891.48	450,349.32	-	3,022,240.80
办公设备	2,571,891.48	450,349.32	-	3,022,240.8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94,892.25	348,562.69	-	2,543,454.94
办公设备	2,194,892.25	348,562.69	-	2,543,454.94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76,999.23			478,785.86
办公设备	376,999.23			478,785.86

7、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97,798,353.27	90,334,002.40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重庆富亨泰劳务有限公司	6,868,999.97	
上海务盛实业有限公司	3,999,164.01	
重庆欣景煜博建材有限公司	2,387,488.45	
青岛三利中德美水设备有限公司	1,751,843.30	
黄石皓高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699,999.42	
合 计	16,707,495.15	

8、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印花税	107,087.13	80,042.19
企业所得税	92,797.05	50,450.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465.85	52,735.34
教育费附加	33,628.22	22,600.86
增值税	1,120,940.71	744,187.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418.81	15,067.24
合 计	1,455,337.77	965,084.14

9、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123,168,268.92	66,810,103.16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曾永生	52,282,531.95	
广东汉升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	
深圳市东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479,145.44	
深圳市聚源轩商贸有限公司	808,955.00	
深圳市启嘉智慧工程有限公司	754,711.70	
合 计	57,325,344.09	

10、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曾永生	49,440,000.00	-	-	49,440,000.00
吕坤	6,180,000.00	-	-	6,180,000.00
刘玉明	6,180,000.00	-	-	6,180,000.00
合 计	61,800,000.00	-	-	61,800,000.00



11、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988,148,897.85	789,407,618.36
其他业务收入	23,025,713.17	28,787,977.25
合 计	1,011,174,611.02	818,195,595.61

12、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成本	886,432,850.73	734,700,281.69
其他业务成本	17,976,557.26	21,409,192.93
合 计	904,409,407.99	756,109,474.62

1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失业稳岗补贴	-	80,866.68
社会保险费补贴	1,500.00	63,500.00
其他	-	49,800.00
合 计	1,500.00	194,166.68

1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其他	4,229.44	3,109.68
合 计	4,229.44	3,109.68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10月22日成立，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64249987J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曾永生；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6180万元整；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21号红树福苑6栋3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展览展示工程设计与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结构补强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国内贸易；旅游项目开发；校园文化建设；从事广告业务；基础工程；拆除工程；空调、制冷设备及管道制作安装；不锈钢制品设计及安装；金属门窗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雕塑及壁画设计及安装；体育设施工程；工程劳务分包；净化系统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公司主营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符合《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规定的范畴。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83,800,545.37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283,321,759.51元，固定资产净值为478,785.86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223,804,310.29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223,804,310.29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59,996,235.08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61,8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1,803,764.92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11,174,611.02元；营业成本为904,409,407.99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2,678,640.19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64,379,927.12元，研发费用为31,852,000.25元，财务费用为892,444.06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61,800,000.00元, 账面所有者权益59,996,235.08元。其中: 本年度增加未分配利润5,436,930.53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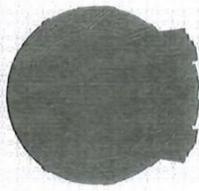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26.59%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78.86%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624.86%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407.03%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0.29%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0.69%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9.51%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23.59%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32.67%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3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韩泰山
首席合伙人：韩泰山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
经营场所：4033号江南时代大厦2号楼四层401B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35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1]4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1年8月4日

证书序号：001685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1年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T4480Y



名称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韩泰山

成立日期 2021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4033号
江澜时代大厦2号楼四层401B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姓名 韩泰山
 Full name 韩泰山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04-02
 Date of birth 1971-04-02
 工作单位 黑龙江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黑龙江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0502187104020730
 Identity card No. 23050218710402073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30000157049
 No. of Certificate 230000157049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6 年 06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 06 月 15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余艳红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1-02-25
工作单位: 湖南兴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30602197102254528





2022年

证书编号: 43070007002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11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年6月12日授证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报告书

REPORT

中国·广东
GUANGDONG CHINA

深圳兰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10-20
财务情况说明书	21-22
三、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s://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6GCH31BN2



深圳兰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Lan Xi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笋岗东路3012号中民时代广场A27层2708

审计报告

深兰会审字[2025]第Q1012号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关于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是在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的背景下进行处理的，我们不对这些事项提供单独的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



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兰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2025年3月14日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62,631,735.42	55,832,958.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六、2	293,573,716.62	195,801,329.84
预付款项	六、3	7,925,474.75	3,951,852.97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六、4	15,766,884.14	14,876,177.16
存 货	六、5	16,689,278.05	12,859,440.66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396,587,088.98	283,321,759.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6	1,497,938.71	478,785.86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7,938.71	478,785.86
资产总计		398,085,027.69	283,800,545.37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六、7	108,604,211.04	97,798,353.27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1,519,373.43	1,382,350.33
应交税费	六、8	1,062,569.68	1,455,337.77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六、9	222,370,171.71	123,168,268.92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33,556,325.86	223,804,310.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33,556,325.86	223,804,310.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0	61,800,000.00	61,8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2,728,701.83	-1,803,764.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528,701.83	59,996,235.0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8,085,027.69	283,800,545.37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1	1,125,755,944.91	1,011,174,611.02
减：营业成本	六、12	976,959,050.11	904,409,407.99
税金及附加		2,862,222.75	2,678,640.19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03,174,030.80	64,379,927.12
研发费用		36,040,348.36	31,852,000.25
财务费用		557,462.34	892,444.06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资产处置收益		-	-
其他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6,162,830.55	6,962,191.41
加：营业外收入	六、13	12,953.20	1,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14	125,004.68	4,229.44
三、利润总额		6,050,779.07	6,959,461.97
减：所得税费用		1,512,694.77	1,512,424.49
四、净利润		4,538,084.30	5,447,037.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38,084.30	5,447,037.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项 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8,145,624.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589,33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333,734,956.75</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3,268,000.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844,006.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53,135.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405,215.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325,370,358.91</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364,597.84</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5,821.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565,821.30</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565,821.30</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6,798,776.54</u>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5,832,958.88</u>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2,631,735.42</u>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38,084.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6,668.45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29,837.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636,715.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746,398.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4,597.8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631,735.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832,958.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98,776.54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300,000.00	-	-	-1,803,764.92	-	61,300,000.00	-	-	-7,240,695.45	-	54,559,304.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1,300,000.00	-	-	-1,803,764.92	-	61,300,000.00	-	-	-7,240,695.45	-	54,559,304.55
三、本年期初余额	-	-	-	-	-	-	-	-	-	-	-
(一) 净利润	-	-	-	4,532,466.75	-	-	-	-	5,436,930.53	-	5,436,930.53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4,538,084.30	-	-	-	-	5,447,037.48	-	5,447,037.48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5,617.55	-	-	-	-	-10,106.95	-	-10,106.95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5,617.55	-	-	-	-	-10,106.95	-	-10,106.95
4、其他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4,532,466.75	-	-	-	-	5,436,930.53	-	5,436,930.5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300,000.00	-	-	2,728,701.83	-	61,300,000.00	-	-	-1,803,764.92	-	59,996,235.08

(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一、公司概况

(1) 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成立, 领取 44030110500236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64249987J, 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80 万元。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5 层, 法定代表人: 曾永生。

(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建筑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 展览展示工程设计与施工;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结构补强工程; 消防设施工程;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钢结构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环保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国内贸易; 旅游项目开发; 校园文化建设; 从事广告业务; 基础工程; 拆除工程; 空调、制冷设备及管道制作安装; 不锈钢制品设计及安装; 金属门窗工程; 园林古建筑工程;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 土石方工程; 雕塑及壁画设计及安装; 体育设施工程; 工程劳务分包; 净化系统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 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 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公司目前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各项财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其后如果发生减值,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6) 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7)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应收款项及坏帐准备核算: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按照实际发生额记账。A、坏账的确认标准: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B、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对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做出具体评估后计提坏帐准备,如果其预计在未来能正常收回,不计提坏帐准备;当有迹象表明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的回收出现困难时,计提专项坏帐准备;对于应收关联方款项不计提坏帐准备。

(9)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各种材料、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委托代销商品、受托代销商品);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购入和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的取得按实际成本计价,并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A、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B、产成品、半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



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10) 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其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之股本溢价，不足则调留存收益。合并过程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

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期（年）末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帐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1)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本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记入固定资产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寿命扣除预计净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9.50%
办公设备	5 年	19.00%
运输设备	4 年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年	31.67%

期（年）末，逐项检查预计的使用年限和净残值率，若与原先预计有差异，则做调整。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并且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同时调整预计净残值。

本期结算日未发生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情况，因此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为工程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核算反映工程成本。本公司以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作为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期(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3)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将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且能单独计量和出售房地产,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价: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14) 借款及借款费用:

借款初始取得时按成本入帐,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应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才允许资本化。除此之外,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进行。

(15) 无形资产与研究开发费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帐。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期(年)末,逐项检查无形资产,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并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 收入实现界定原则:

商品销售收入: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提供劳务收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期(年)末,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本公司选用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18) 职工薪酬:



在每一会计期间内，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按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或劳务成本、当期费用或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月工资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保险费和公积金，并按月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19) 企业所得税率为 25%，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会计处理方法。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转回的判断依据为：

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间内持续经营，没有迹象表明公司盈利能力下降，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五、税项

本公司应纳税项及其他列示如下：

税 项	计 税 基 础	税 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现金	72,542.78
银行存款	62,559,192.64
合计	62,631,735.42

2、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293,573,716.62	195,801,329.84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7,587,674.08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4,641,198.18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3,405,520.06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珠海供电局	10,198,008.19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503,861.98	
合计	105,336,262.49	

3、预付账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7,925,474.75	3,951,852.97
项目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925,474.75	
合计	7,925,474.75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15,766,884.14	14,876,177.16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159,218.84	
中国人民解放军32319部队收缴户	961,000.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688,328.43	
新疆中融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市承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49,721.06	
合计	3,758,268.33	

5、存货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施工成本	12,859,440.66	595,468,522.76	591,638,685.37	16,689,278.05
合计	12,859,440.66	595,468,522.76	591,638,685.37	16,689,278.05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二、原值合计:	3,022,240.80	1,565,821.30	-	4,588,062.10
办公设备	3,022,240.80	1,565,821.30	-	4,588,062.1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543,454.94	546,668.45	-	3,090,123.39
办公设备	2,543,454.94	546,668.45	-	3,090,123.39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8,785.86			1,497,938.71
办公设备	478,785.86			1,497,938.71

7、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108,604,211.04	97,798,353.27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深圳市映东劳务有限公司	4,367,507.13	
广东中亚铝业有限公司	1,360,000.00	
深圳市旺华源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1,294,382.71	
广东国网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904,000.00	
深圳市航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832,450.00	
合 计	8,758,339.84	

8、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印花税	108,213.56	107,087.13
企业所得税	4,726.42	92,797.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351.86	78,465.85
教育费附加	25,436.51	33,628.22
增值税	847,883.66	1,120,940.7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957.67	22,418.81
合 计	1,062,569.68	1,455,337.77

9、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222,370,171.71	123,168,268.92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深圳市东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177,874.94	
深圳市中炜建设有限公司	1,002,445.58	
珠海市犀牛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801,373.20	
珠海圣艺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500,030.00	
广东乾易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44,250.34	
合 计	3,925,974.06	



10、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曾永生	49,440,000.00	-	-	49,440,000.00
吕坤	6,180,000.00	-	-	6,180,000.00
刘玉明	6,180,000.00	-	-	6,180,000.00
合计	61,800,000.00	-	-	61,800,000.00

11、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1,101,077,542.89	988,148,897.85
其他业务收入	24,678,402.02	23,025,713.17
合计	1,125,755,944.91	1,011,174,611.02

12、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成本	956,742,468.13	886,432,850.73
其他业务成本	20,216,581.98	17,976,557.26
合计	976,959,050.11	904,409,407.99

1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社会保险费补贴	-	1,500.00
失业稳岗补贴	7,953.20	-
其他	5,000.00	-
合计	12,953.20	1,500.00

1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其他	125,004.68	4,229.44
合计	125,004.68	4,229.44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10月22日成立，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64249987J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曾永生；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6180万元整；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5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展览展示工程设计与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结构补强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国内贸易；旅游项目开发；校园文化建设；从事广告业务；基础工程；拆除工程；空调、制冷设备及管道制作安装；不锈钢制品设计及安装；金属门窗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雕塑及壁画设计及安装；体育设施工程；工程劳务分包；净化系统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398,085,027.69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396,587,088.98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497,938.71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333,556,325.86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333,556,325.86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64,528,701.83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61,8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2,728,701.83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125,755,944.91元；营业成本为976,959,050.11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2,862,222.75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103,174,030.80元，研发费用为36,040,348.36元，财务费用为557,462.34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61,800,000.00元, 账面所有者权益64,528,701.83元。其中: 本年度增加未分配利润4,532,466.75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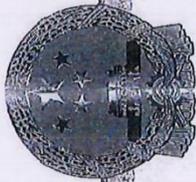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18.90%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83.79%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460.08%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331.15%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0.03%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0.54%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7.29%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1.33%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40.27%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4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12223522462154



名称 深圳三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易慧琴

成立日期 2015年09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岗社区笋岗东路3012号中民时代广场A27层2708



重要提示
1. 国家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和国务院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国家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务院禁止的经营活动。
3. 国家公示系统信息公示之日起两个月内，向登记机关提交年度报告。逾期不提交年度报告的，国家公示系统将对国家主体进行经营异常名录公示。



登记机关

2024年09月20日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2179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5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兰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易慧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笋岗东路3012号中民时代广场A27层2708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441

批准执业文号: 黑财会[2018]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年5月12日





姓名: 汲忠祥
Full name: 汲忠祥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1-03-20
Date of birth: 1961-03-20
工作单位: 黑龙江三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黑龙江三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22225610229001
Identity card No.: 2222256102290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汲忠祥 2313001215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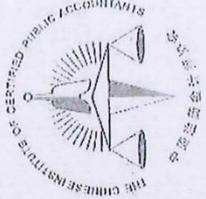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23130012154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 年 02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6 /y /m /d

2017 年 4 月 10 日
/y /m /d





姓名: 李强
 Full name: LI QIANG
 性别: 男
 Sex: M
 出生日期: 1986-08-19
 Date of birth: 1986-08-19
 工作单位: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Working unit: 协会
 身份证号: 420501198608191514
 Identity card No.: 4205011986081915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7470433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4 年 07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3、近 5 年承担的类似项目获奖证书及相关证明（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获奖时间为准）

获奖情况汇总表

序号	获奖时间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名称	颁发机构	获奖等级
1	2024. 12	泰然立城大厦 B 栋 14-20层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国家级
2	2024. 12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 新院区改造装修工程 (施工) 项目常规用房 装饰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国家级
3	2022. 12. 31	新建铁路梅州至潮汕 铁路潮汕站南站房改 扩建工程精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国家级
4	2022. 6. 16	莲花湖温德姆酒店项 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国家级
5	2020. 12	深圳市精锭实业9号 楼装饰施工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国家级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1、泰然立城大厦 B 栋 14-20 层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泰然立城大厦B栋14-20层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泰然立城大厦 14-20 层的室内装饰装修
工程、电气照明工程、给排水工程等。



2021-66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珂莱蒂尔服饰有限公司泰然立城大厦 B 栋 14-26 层装修施工招投标项目经按照招标文件的规范要求实施评标，经评审确认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标段为14-17 层，19-20 层。

中标单位在收到此中标通知书后，在 2021 年 10 月 27 日前到招标方处协商
签订施工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方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标方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明：

1. 中标单位收到此通知书后，应在 24 小时内签章并回传招标单位，即视为本通知书有效送达，即代表双方已经构成具有法律效力的合同约束关系。
2. 超过 24 小时未收到中标单位回传确认的，视为中标单位放弃此项目，招标方有权作其他处理。

YYHT-2021-661

合同编号:

泰然立城大厦 B 栋 14-26 层 装修工程



工程名称: 泰然立城大厦 B 栋 14-20 层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泰然立城大厦 B 栋 14-17 层、19-20 层

发包人: 深圳市珂莱蒂尔服饰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珂莱蒂尔服饰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保障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包泰然立城大厦B栋14-20层装修工程

施工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泰然立城大厦B栋14-20层装修工程

1.1.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立城大厦B栋14-17层、19-20层

1.2.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9199.98 m²。

2、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包括设计单位时代装饰的施工图纸及甲方指令的所有工作内容，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饰工程、强电工程、给排水工程、现场成品保护等全部工作内容。

3、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3.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13822827.9 元（大写：壹仟叁佰捌拾贰万贰仟捌佰贰拾柒元玖角）。总价款明细详见：工程预算书。

3.2. 上述条款合同总价款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含脚手架、吊篮等一切措施费用）、各类材料及性能检验检测费、风险费、管理费和利润、规费、税费、保险费、工程保修等全部费用。未经甲方书面盖章确认，甲方不予承担任何新增费用。

3.3. 措施费应包括临时设施搭设费用（临时设施甲方只负责提供场地）、临时道路、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等事项的全部费用。

3.4. 结算方式为综合单价包干。

4、工期

4.1 开工日期：2021年11月1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2022年1月15日；

总工期：75天（日历天）。

二、 双方一般责任

5、 甲方代表

- 5.1 甲方工地代表姓名：解遵瑞，职称（职务）：高级工程审计师，甲方工地代表负责现场协调以及对工程安全、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各项指令、签证和验收工作的签发和确认。
- 5.2 甲方代表可委派有关具体管理人员，对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行使甲方权利和职责，并可在任何时候撤回这种委派。委派和撤回均应提前 7 天通知乙方。
- 5.3 甲方代表发出的指令、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代表，乙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确有必要时，甲方代表可发出口头指令，乙方对甲方代表的指令应予执行。如有疑义，乙方应于甲方代表发出口头指令后 48 小时内提出书面确认要求。乙方认为甲方代表指令不合理，应在收到指令后 24 小时内提出书面申告，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申告后 24 小时内做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原指令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紧急情况下，甲方代表要求乙方立即执行的指令或乙方虽有异议，但甲方代表决定仍继续执行的指令，乙方应予执行。因指令错误而发生的损失由甲方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 5.4 甲方代表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提供所需指令、批准、图纸并履行其它约定的义务。否则乙方在约定时间后 24 小时内将具体要求、需要的理由和延误的后果通知甲方代表，甲方代表收到通知后 48 小时内应答复。
- 5.5 如甲方代表变更，甲方应于变更前 7 天通知乙方，后任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前任的权利和义务。

6、 乙方驻工地代表

- 6.1 乙方驻工地代表姓名：廖清金，职务：项目经理。
- 6.2 乙方任命的驻工地负责人，按以下要求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全面负责现场施工和技术，组织施工管理人员，编制施工组织计划，监控工程质量和进度，指挥工程日常工作，并与甲方协调工作问题，达到圆满完成工程任务。
- 6.3 乙方的要求、请示和通知，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后送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及收到时间后生效。
- 6.4 乙方代表按甲方代表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要求组织施工。在情况紧急且无法与甲方代表联系的情况下，可采取保护人员生命和工程、财产安全的紧急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 24 小时内向甲方代表送交报告。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珂莱蒂尔服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9987J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

区桂花路21号红树福苑6栋3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曾永生

委托代理人：廖清金

电话：0755-83377978

传真：0755-83377978

电子信箱：553423524@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香蜜湖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62 0000 1017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我司指定账户，否则，视为
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YTH7-2021-661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泰然立城大厦B栋14-20层装修施工

验收日期：2022年5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珂莱蒂尔服饰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泰然立城大厦B栋14-20层装修施工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四路85号泰然立城B栋	建筑面积	9199.98㎡	工程造价	1382.28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6 地下：	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11-440304-04-01-20833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11-30	验收日期			
监理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11122		
建设单位	深圳市珂莱蒂尔服饰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鸿图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远峰
副组长	廖清金、许海清、黄斌
组员	林汉辉、庄谈山、徐博、姜广斌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廖清金	何前宝、史润川、刘志刚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许海清	徐博、庄谈山、陈俊尧
工程质控资料	姜广斌	范俊伟、刘嘉豪、姜广斌、史润川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项	共 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屋面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合格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10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项	共 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2项
智能建筑	合格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项	共 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建筑节能	合格	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电梯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3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远峰	深圳市珂莱蒂尔服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远峰
2	黄斌	深圳市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黄斌
3	刘志刚	深圳市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设计师		刘志刚
4	陈俊尧	深圳市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设计师		陈俊尧
5	廖清金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廖清金
6	史润川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史润川
7	何前宝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何前宝
8	范俊伟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范俊伟
9	刘嘉豪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刘嘉豪
10	林汉辉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负责人		林汉辉
11	徐博	深圳市恒达伟业空调有限公司	空调负责人		徐博
12	庄谈山	深圳市方联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弱电负责人		庄谈山
13	许海涛	深圳市鸿图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许海涛
14	姜广斌	深圳市鸿图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专监		姜广斌
15	林国鸿	深圳市鸿图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专监		林国鸿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完成设计图纸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
 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完善。经甲方组织设计、监理、施工进行的竣工验收
 一致评价该工程观感好,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姜文斌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2、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改造装修工程（施工）项目常规用房装饰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改造装修工程（施
工）项目常规用房装饰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AB栋地下室、A栋5-14层、B栋1-4
层常规用房的天花、墙面、地面的室内
装饰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穗建06022020ZH0315230

YYHT-2020-357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改造装修工程
(施工)项目常规用房装饰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文件

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850号锦城大厦

签约时间：2020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承包人、分包人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人安全及施工资质情况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 JZ 安许证字【2018】020515 延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18年03月19日至2021年03月19日

资质证书号码: D244145197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至2022年04月11日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 是

二、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常规用房装饰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金兰四路15号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装饰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 AB 栋地下室、A 栋 5~14 层、B 栋 1~4 层常规用房的精装修, 工程深化设计、加工、检测和安装。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安全及文明施工管理、工完场清、满足规范竣工验收及成品保护等

1. 承包下发的设计变更、项目指令及其他临时安排的任务等;

2. 承包人有权对分包人分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人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 分包人承诺无条件接受调整, 并承诺不向承包人主张任何费用;

3. 若分包人以工作量小或工作内容繁琐等为由拒绝或达不到承包人进度要求的, 承包人在协商未果的情况下可另行安排其他分包施工, 其它分包的单价或总价若高于该分包合同约定的单价或总价, 除高出部分由该分包人承担外, 该分包人还需承担该部分费用总额 20% 违约金及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费用和损失, 以上费用和损失直接从该分包人结算款、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三、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1. 承包方式: 综合单价包干, 包工包料、包机械、包管理费、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

文明施工、包环保、规费、利润、风险、税费，工完场清、满足规范竣工验收及成品保护等（详见综合单价包含工作内容）。

2. 合同价款：

本分包工程暂定合同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贰仟零捌拾叁万壹仟伍佰肆拾玖元肆角贰分（RMB20,831,549.42），（其中，不含税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19,111,513.23（RMB 壹仟玖佰壹拾壹万壹仟伍佰壹拾叁元贰角叁分），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为 9.00%，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贰万零叁拾陆元壹角玖分（RMB1,720,036.19）。

四、结算方式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结算方式：本分包工程采取按综合单价包干的形式结算，其中包含2%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

综合单价包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括但不限于含材料损耗、材料多次转运费）、包测试、包质量、包工程验收、包数量、包安装及材料/设备价之任何市场差别、施工期间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市场价格变动风险、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材料转运费（包含场内场外转运）、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施工管理费、临时设施费、检测费、试验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保险费、利润、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税金、专利费、满足发包人及承包人工期进度要求所需的赶工费，包含为完成工程精益建造实施要求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满足当地政府安全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作及费用等。除按合同补充条款约定可以调整外，本合同综合单价不得以任何理由及方法进行调整或变更。增值税税率遇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时，相应进行调整。

综合单价已充分考虑现场场地原因、垂直运输、流水施工、穿插施工等原因导致的技术间歇、等待时间所支出的费用。

其中工程措施费包含的内容：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夜间和高温/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成品保护和地下物保护、模板、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机械进退场费及安拆费、施工排水、排污费、生活措施费、技术措施费、安全措施费、非实体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等。工程措施费由分包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无论是否发生工程变更，现场工况、设备、图纸、人员等是否发生变化，分包人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及理由向承包人提出工程措施费补偿。

工程量清单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不含税)	增值税税率	综合单价(含税)	不含税合价(元)	含税合价(元)	备注
一	B栋地下室									
1	发电机房									

23	柜子	(1) 2930mm*1100mm*1200mm (2) WD-02 红樱桃木防火板 MT-01 黑色 不锈钢 (3) 牙科诊室 (4) 工程量按垂直投影面积计算 (5) 含建筑物超高增加费	m2	5.53	771.66	9.00%	841.11	4263.97	4647.73
	合计							19111513 .23	2083154 9.42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及承包人下发的工程指令等为依据计算工程量，因分包人原因造成的超范围施工或返工的工程量不予计算。计量规则按本分包合同的补充条款约定执行，补充条款未约定的计量规则依据《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量规范》（GB500854-2013）执行。

五、工期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计划于 2020 年 10 月 1 日开工（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书面通知为准），分包人不得以计划开工日期和实际开工日期存在差异为由，向承包人提出任何主张；

完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完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25 日历天。合同工期包括星期六、星期日、中考、高考、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劳工假期、政府惯例性重大会议、政府有关部门日常检查、政府有关部门临时颁布之假期或停工指令等、及天气恶劣的日子。

六、工程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分包工程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质量标准，且确保深圳市优质装饰工程奖（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奖的评选要求。

2.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零死亡、零重伤、零职业病、零中毒、零火灾、零坍塌、零重大财产损失及负面影响事件、零群体性事件，且满足 / 奖的评选要求。

七、施工方案要求

分包人应于合同签订之日或进场之日起 3 日内（以在先日期为准）编制专业分包工程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

1. 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程概况、编制依据、施工计划、施工工艺技术、施工安全保证措施、施工管理及作业人员配备和分工、验收要求、应急处置措施、计算书及相关施工图纸。

2. 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编制依据、工程概况、施工总体部署、施工方案编制审批及论证计划、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资源配置计划、施工现场平面布置、重要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与相关专业的配合施工方案及主要保证措施（进度、质量、安全、环

境、绿色施工等)基本内容。

八、承诺

1.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完成相应的协调和配合工作。
2.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及安全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3.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及安全的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的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每月向承包人提交加盖分包人公章的工资发放表单。
5. 分包人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在本合同中约定的相关报价均是公平、合理的价格,不存在任何针对不同工程内容或工程量采取的不平衡报价。

九、合同效力

1. 本分包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办理完财务结算手续且工程款支付完毕后自动失效。

2. 本分包合同一式肆份,承包人执叁份,分包人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承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分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我司指定账户,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改造装修工程

验收时期: 2022.5.6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改造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兰金四路15号	
建筑面积	74424.54 m ²	工程造价	总造价：35453.9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A栋：地上：14层、地下1层、B栋：地上：14层、地下：1层、E栋：地上12层、地下1层、变配电房：地上：2层、污水处理间、储氧间：地上1层、风雨连廊：地上：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01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时期	2020年6月15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037-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资质证书号	/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B144048265-6/1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E244066598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D142011823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D142011823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D242001314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D244145179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孚泰文化建筑股份有 限公司	D244014640
承建单位 (幕墙)	上海力进铝质工程有限 公司	DW231525639
监理单位	深圳合创建设工程顾问 有限公司	E144002103-8/8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 计咨询有限公司	GR201744204668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朱永振
副组长	唐汉铭、张强、丁大伟
组 员	杨阳、曾文基、王一帆、程锐、曾明灏、陈翔、宋恩泽、唐帅、于精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唐汉铭	杨阳、曾文基、王一帆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建新	程锐、曾明灏、陈翔、宋恩泽、向荣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于精华	唐帅、于精华
工程质保资料	刘蒙	杨洋、陈翔、魏锐锋、李光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 16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68 项	共核查 168 项， 符合要求 168 项。 共抽查 168 项， 符合要求 168 项。	共抽查 80 项 符合要求 80 项 不符合要求 0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WORKS CO
程有限

工
EFTORTUNE
程有限



工

方

海

工

集团



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李永	建筑节能		项目负责人
王伟	深圳联合创兴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锦	中远海		项目经理
李如	中建三局		执行经理
李如	中远海		技术
王一帆	中建三局		质量员
李开	上海力进		项目负责人
胡伟平	上海力进		项目负责人
穆成	上海力进		技术负责人
赖新宏	深圳中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凯	中远海		项目负责人
李凯	中远海		生产经理
李恩平	中远海		电气工程师
陈翔	中远海		给排水工程师
吕坤	深圳中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如	深圳联合创兴顾问	李如	总监
张炳强	中远海		项目负责人
李兴辉	上海力进		资料员
刘薇	中建三局		资料员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 1、已按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完成；
- 2、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完整、齐全；
- 3、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检(试)验结果均合格；
- 4、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并符合要求；
- 5、工程安全和功能资料完整并符合要求；
- 6、主要工程安全和功能抽查结果符合要求；
- 7、各分部工程评定为合格；
- 8、^{张志强}经实地查验实体质量 该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p>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p>
--	---	--	---	--

3、新建铁路梅州至潮汕铁路潮汕站南站房改扩建工程精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新建铁路梅州至潮汕铁路潮汕站南站房改扩建工程
建工程精装修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包括新建梅州至潮汕铁路站房(不含潮汕机场站)、生产生活房屋(不含四电房屋)、雨棚及相关工程(MSZH-4标)潮汕站南站房改扩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图纸包含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楼地面工程、墙柱面工程、天棚工程、屋面工程、站台面铺贴、雨棚涂饰、栏杆工程等各项工作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2020-502

新建铁路梅州至潮汕铁路潮汕站南站房 改扩建工程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单位：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新建梅州至潮汕铁路站房(不含潮汕机场站)、
生产生活房屋(不含四电房屋)、雨棚及相关
工程 (MSZH-4 标)

工程地址：广东省潮州市

2020 年 月





2020200-2-004

合同编号：华南-潮州 2020200FB2020004

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一、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决定，甲方同意将新建铁路梅州至潮汕铁路潮汕站南站房改扩建工程精装修工程分包给乙方施工，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建梅州至潮汕铁路站房（不含潮汕机场站）、生产生活房屋（不含四电房屋）、雨棚及相关工程（MSZH-4 标）

工程地点：广东省潮州市

分包工程名称：潮汕站南站房改扩建工程精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暂定 35565773.00 元（大写：叁仟伍佰伍拾陆万伍仟柒佰柒拾叁元整）

二、合同范围

合同范围：新建梅州至潮汕铁路站房（不含潮汕机场站）、生产生活房屋（不含四电房屋）、雨棚及相关工程（MSZH-4 标）潮汕站南站房改扩建工程设计图及施工图中所有关于装饰装修工程的施工部分，本工程所含的除合同文件中规定甲方责任外其他有关本分包工程图纸中所包含内容均为本分包工程范围，具体承包范围和工作内容以经甲方及业主审核确认的施工图、相关补充图、设计变更、工作联系函及甲方工程师指令为准（甲方对本承包范围始终保留另行分包的权利，乙方已考虑了，且承诺不向甲方索赔。甲方如果需要单方面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乙方应无条件接受，但甲方应提前 5 天书面通知乙方）。

工作内容：包括新建梅州至潮汕铁路站房（不含潮汕机场站）、生产生活房屋（不含四电房屋）、雨棚及相关工程（MSZH-4 标）潮汕站南站房改扩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图纸包含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楼地面工程、墙柱面工程、天棚工程、屋面工程、站台面铺贴、雨棚涂饰、栏杆工程、站前平台施工等，包括材料切割加工、倒角磨边、临边防护的拆除与恢复、施工使用的脚手架的搭设与拆除、工完场清等一切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

与其它专业的配合、安全文明施工等与本工程施工有关的所有工作内容。招标范围内工程的施工、检测、保护、维修、及与之有关的所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

（1）招标范围内各种由乙方负责的材料、工机具的采购供应工作；

（2）招标范围内工程施工及组织管理工作；



2020200-2-004

合同编号：华南-潮州 2020200FB2020004

- (3) 所用施工材料的合格证等相关资料的移交以及材料进场前检验工作；
- (4) 施工过程中的质量监控与检验、实验检测工作，并承担试验检测费用；
- (5) 由于施工需要而对现场潮汕站南站房改扩建工程主体水电做局部的拆改工作；
- (6) 负责本部分的竣工验收工作以及竣工资料的整理和移交工作；
- (7) 上述工作有关的其它工作。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0 年 12 月 30 日

竣工日期：2021 年 6 月 30 日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180 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设计及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要求以及建设单位相关质量标准要求，质量验收合格。

五、承包方式

工程承包方式：专业分包，包工、包料、包施工图深化设计、包机械施工、包水电、包工期、包质量、包文明施工、包安全、包市场风险、包检验试验的材料提供、送检、包验收合格、包管理费、包利润、包风险、包税金等一切与完成本工程精装修工作相关的所有费用。

六、保修责任

乙方向甲方承诺负责交工前的成品保护工作及维修责任期 2 年内的维修工作并承担维修费用。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司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合同专用章

(2)

签订日期：2020 年 12 月 23 日

签订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20 号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新建梅州至潮汕铁路潮汕站南站房改扩建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梅汕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新新建梅州至潮汕铁路潮汕站南站房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沙溪镇潮汕站	建筑面积	31872.37m ²	工程造价	30538.7645万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潮府办纪[2021]20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1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1年6月30日		
监督单位	广州亿保消防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监督编号	粤消检(082714014H)【2021】第00179号		
建设单位	广东梅汕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丰图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铁二院(成都)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朱智
副组长	林镇洪、邓锡保
组员	郑少鑫、肖文、蔡润勋、蒋涛、张灿辉、杜京京、陈晓明、陈燕桃、曾志雄、徐虎、薛文军、南非、银学斌、陈志远、许长江、李华、黄芳林、江景东、陈兆会、曾凡金、杨梓加、赖新宏、贾丽桃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邓锡保	薛文军、蒋涛、李华、陈兆会、张灿辉、赖新宏、贾丽桃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郑少鑫	肖文、南非、银学斌、陈晓明、陈艳桃、曾志雄、冯和平、徐虎
工程质控资料	蔡润勋	江景东、曾凡金、杨梓加、陈志远、朱昌盛、白利辛、黄志京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1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朱智	深圳工程建设指挥部	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朱智
2	林镇洪	深圳工程建设指挥部	总工程师	正高级工程师	林镇洪
3	邓锡保	深圳工程建设指挥部	工程一部部长	高级工程师	邓锡保
4	郑少鑫	深圳工程建设指挥部	工程一部副部长	高级工程师	郑少鑫
5	肖文	深圳工程建设指挥部	工程一部部员	工程师	肖文
6	蔡润勋	深圳工程建设指挥部	安质部部员	工程师	蔡润勋
7	蒋涛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册	高级工程师	蒋涛
8	张灿辉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册	高级工程师	张灿辉
9	陈燕桃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水专册	高级工程师	陈燕桃
10	杜京京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综合管线专册	高级工程师	杜京京
11	曾志雄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智能化专册	高级工程师	曾志雄
12	徐虎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专册	高级工程师	徐虎
13	陈晓明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力专册	工程师	陈晓明
14	薛文军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薛文军
15	南菲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南菲
16	粮学斌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粮学斌
17	白利辛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技术员	工程师	白利辛
18	陈志远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负责人	工程师	陈志远
19	杨梓加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技术员	工程师	杨梓加
20	冯和平	深圳市丰图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冯和平
21	李华	中铁二院（成都）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	工程师	李华
22	江景东	中铁二院（成都）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监	工程师	江景东
23	陈兆会	中铁二院（成都）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专监	工程师	陈兆会
24	曾凡金	中铁二院（成都）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专监	工程师	曾凡金
25	许长江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许长江
26	赖新宏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赖新宏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工程已按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施工任务，经验收组审阅工程技术资料和检查工程实体质量，认为施工单位能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条文施工，符合检验标准要求，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和各技术资料基本齐全，能按图施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消防工程已按消防设计和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消防内容，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完整齐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资料齐全，进场试验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消防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经建设单位检查验收，验收合格，消防工程质量经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工程监理单位、技术服务等单位验收，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消防设施检测合格，各消防系统功能联调联试正常，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

质量评定：地基基础分部、主体结构分部、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屋面分部，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分部，通风与空调分部，建筑电气分部、智能建筑分部、建筑节能分部、室外配套工程等验收均为合格，主要功能检查结果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观感质量评定为一般，安全文明施工评价合格，工程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同意验收。

联调联试：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大空间智能型主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气体灭火系统、室内消防给水系统、防排烟系统、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联调联试正常，主要功能检查结果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验收均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3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工程师：  2021年6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3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30日


 * GD - E 1 - 9 1 4 / 6 *

4、莲花湖温德姆酒店项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莲花湖温德姆酒店项目工程(装饰装修)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一层酒店大堂、大小宴会厅及餐厅、二层会议室及餐厅包房、
三至七层客房及公共走廊精装修, 强弱电及给排水工程等施工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2020-032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贵单位经邀请招标参与我单位组织的《莲花湖温德姆酒店项目工程》，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柒仟柒佰壹拾万玖仟贰佰叁拾捌元整，小写：77109238.00元，工期：154日历天。请收到本通知后，七天内到我单位与相关人员商谈并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特此通知。

信宜莲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六日



莲花湖温德姆酒店项目工程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莲花湖温德姆酒店项目工程

工程地点：信宜市池洞镇池洞村莲花湖庄园

发 包 人：信宜莲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莲花湖温德姆酒店项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信宜莲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莲花湖温德姆酒店项目工程

1.2 工程地点：信宜市池洞镇池洞村莲花湖庄园

1.3 承包内容：甲、乙双方确认的1-6层施工图纸范围内；顶、地、墙面的所有装饰工程，（装饰面积共约20500平方米）。除消防、空调、家俱、家电、设备外，其余固装部分基本包括，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① 室内装饰工程：地面、立面、天花、（包括木饰面门、门套，墙身木饰面，木雕花、木花格、屏风装饰）的制作及安装工作，均由乙方制作及安装，以及为完成以上工作所引起的一切隐蔽工程内容；（具体见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项目内容）。

② 室内强电工程：室内管井配电箱之后的二级配电箱、桥架、电缆、电线、管线、底盒等由乙方提供及安装，含管线开槽敷设、线槽修补。开关及插座面板、筒灯、射灯、灯带、吊灯、艺术灯及壁灯等由甲方提供乙方安装。

③ 室内给排水工程：室内给排水管及配件由乙方提供及安装、洁具及五金件由甲方提供乙方安装。

④ 配合工作：负责配合空调安装、弱电系统安装、消防系统安装、饰面板安装及其他所有安装项目的协调工作。

⑤ 若增加工程项目，甲乙双方核对工程量后，签订相关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⑥ 结算方式：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现场实量数）结算。

1.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等总承包方式。

1.5 工期：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15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项目部发出的书面通知书为准）。

竣工日期 2020年8月15日

1.6 工程质量：合格

1.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柒仟柒佰壹拾万玖仟贰佰叁拾捌元整 ¥：77109238.00（含税）

第2条 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1 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甲方于开工前3天，应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施工图纸3套（或作法说明1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1.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接通施工所需用的水、电到各楼层，协调有关单位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3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2.1.4 提供原始水电路图纸及装饰装修部位的门钥匙。

2.1.5 指派郭树柏为甲方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1.6 甲方认为有必要，可委托_____为工程监理。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1.7 如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应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甲方未办理相关手续，乙方不得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如甲方坚持不办理相关手续，造成乙方停工和因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2.1.8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2.1.9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并承担相关责任。

2.2 乙方工作

2.2.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会审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2.2.2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4 指派黄启彬为乙方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2.5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2.2.6 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未知的在本工程设计或甲方指令以及甲方提供的材料中存在的问题或缺陷。如甲方不予采纳，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2.2.7 购买团体意外保险

2.2.8 施工中涉及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出意见。甲方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否则，由此造成的事故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

2.2.9 乙方应当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 13 条 合同解除和终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3)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3.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第 14 条 附则

15.1 本合同共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均具同等效力。

第 15 条 补充条款

发包人：

发包人代表：

地址：信宜市地洞镇池洞村莲花湖庄园

电话：0668-8820989

传真：

邮编：

开户银行：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丁堡支行

户名：信宜莲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帐号：80020000008031533

2020 年 3 月 10 日

承包人：

承包人代表：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
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电话：0755-83377978

传真：

邮编：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香蜜湖支行

户名：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6200001017

2020 年 3 月 10 日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我司指定账户，否则，视为
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2020-032

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通用表

工程名称	莲花湖温德姆酒店项目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施工面积	6层、20500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许长江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15日
项目经理	黄启彬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清金	竣工日期	2020年8月28日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 分部, 经查 1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7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		合格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合格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 27 项, 符合要求 27 项, 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27 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9 项, 符合要求 19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6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	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9月8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0年9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8日	

5、深圳市精锐实业 9 号楼装饰施工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艺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的 深圳市精锭实业 9 号楼装饰施工工程，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现确定贵单位中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锦龙大道 2 号 9 号楼；

施工范围：9 号楼酒店大堂、13-22 楼的装饰装修；

中标金额：¥35571134.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伍拾柒万壹仟壹佰叁拾肆元整）。

请收到本通知书后 15 个工作日内，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合同。

特此通知！

深圳市精锭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2018 年 8 月 20 日



深圳市精铤实业9号楼装饰施工工程

施 工 合 同 书

合同名称：深圳市精铤实业9号楼装饰施工合同

甲 方：深圳市精铤实业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艺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YY-SG-2018082801

签定日期：2018年8月28日

甲方：深圳市精锭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艺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全国室内装饰设计单位、施工企业管理规定》和《全国室内装饰工程预算定额》等的规定，经甲方进行议标，将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锦龙大道2号的深圳市精锭实业9号楼装饰施工工程交由乙方施工（以下简称“工程项目”）。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本工程项目具体事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项目名称：深圳市精锭实业9号楼装饰施工工程

1.2 工程项目施工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锦龙大道2号9号楼

1.3 工程范围：9号楼酒店大堂、13-22楼的装饰装修，其中13楼、15楼、16楼为办公室，14楼为会议室与餐厅，17楼-22楼为酒店客房。图纸施工，工程项目具体内容：室内装饰、天花、地面、墙面装饰、各种规格的隔墙、各种预留洞口、拉结筋和各种规格的钢筋、墙面挂网抹灰及踢脚、施工操作平台、包括卫生间的隔墙凿打及修复、垃圾外运等工程。

1.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1.5 质量标准：符合图纸设计及各种规范要求，标准为验收合格。

1.6 工期：

(1) 开工日期：暂定2018年10月8日开始施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2) 竣工日期（工程预算表内所含施工项目）：2019年5月5日。工期为210日历天。

(3)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的，经甲方确认，工期按延误天数顺延。如遇下列情况时，甲、乙双方均不承担工期责任，工期相应顺延：

①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合同无法正常履行时；

- ②在乙方开工后，甲方提出的重大设计变更对乙方施工有影响时；
- ③因政府规划、命令或其他政府行为而影响施工时；

1.7 装修面积：15286.4平方米。

第二条 甲方责任与权利

2.1 开工前5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接驳点。支持、协调乙方进场前的工作，办理物业相关手续及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相关手续，对工程的实施进行监督。

2.2 施工过程中甲方如对设计方案提出修改或增减项目，需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暂缓此项的施工；待乙方提交注明工艺做法和报价的工程变更单，并经甲方签字认可后方可施工。对工程量产生疑问可现场收方，按照预算单价执行。

2.3 指派薛广益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进行工程监理，其职责在乙方进场之前应明确。并表明其在工程中的重要性及权威性，乙方将仅视驻工地代表的意见为甲方正式指令。

2.4 工程如发生增加项目和相应款项时，增加款项的支付依据合同付款比例，按照所增加项目的施工进度同比例支付，在增加款项施工完成时，甲方须将增加款项全部结清。

2.5 工程施工过程中，因甲方原因造成费用的增加，增加部分由甲方承担；同时甲方承担由此造成工期延误的责任。

2.6 负责协调城管、城建、公安等对外工作，办理好必要的施工证件。

2.7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2.8 住宿条件，由甲方提供。

第三条 乙方责任与权利

- 3.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并交甲方审定。
- 3.2 严格按甲方认可的施工图施工及预算项目为准，甲方需要乙方提供资料（施工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有关的资质证明）时，乙方须无条件执行。乙方如有合理化建议，应征得甲方同意，并办理变更手续后方可施工。
- 3.3 指派许长江为乙方驻工地代表(项目经理)，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3.4 本着安全用电、节约用电的原则，施工期间发生的水电费由甲方支付。乙方做好安全、节约用电、用水各项工作，因管理不善造成的任何事故和浪费水电现象由乙方承担。
- 3.5 保持施工现场整洁卫生，做到工完场清。
- 3.6 现场装饰材料及配套用品的堆放符合材质要求。
- 3.7 工程施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造成管理费用的增加，增加部分由乙方承担；同时承担由此造成工期延误的责任。
- 3.8 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进行各层施工质量验收。
- 3.9 因乙方原因造成施工质量不合格的项目，须按有关质量标准（质量标准以施工图及预算中标明的质量要求为标准）要求进行返工，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3.10 施工材料。乙方所使用的主材料及辅材料都必须符合施工标准要求。

第四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 4.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前，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 4.2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如资金没有按时足额发放、应由甲方负责的外联关系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
- 4.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

4.4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周内累计停工 12 小时以上或单日 8 小时以上的，工期相应顺延一日。

4.5 乙方进场施工未达到甲方合理要求的工程施工进度，甲方第一次用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要求乙方追加人工按质按量加快工程施工进度，如乙方仍未达到甲方要求的工程施工进度，甲方第二次用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要求乙方追加人工倒班按质按量加快工程施工进度，乙方应想方设法调动各方资源加班加点保证在最短时间内赶上工程进度，达到合理的工程进度。

4.6 乙方在本合同签署且收到甲方首笔预付款，甲方发出开工令后必须进场作施工部署，甲方将具备施工条件的楼面交付乙方。如因甲方逾期发出开工令或逾期将具备施工条件的楼面交付给乙方时，工期相应顺延。

第五条 工程预算

5.1 本工程总造价最后商定价为人民币人¥：(35571134.00)元整(叁仟伍佰伍拾柒万壹仟壹佰叁拾肆元整)。工程内容为本预算书内所列出的项目。若因精锭实业变动造成的工程量、主材料的增加而造成工程总价款的增加，甲方应予补充，增加费用由甲方承担；若因甲方问题造成的工程量、主材料的增加而造成工程总价款的增加，增加费用由甲方承担。

5.2 乙方按照甲方提供的内墙砌筑图纸施工，如未按图施工，产生的返工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六条 付款方式

6.1 此装饰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人¥：(35571134.00)元整(叁仟伍佰伍拾柒万壹仟壹佰叁拾肆元整)

6.2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含税金，按国家有关部门规定 10%的税费开具发票。

6.3 工程款支付：本项目工程款分四部分支付。即：1、预付款；2、工程进度款；3、结算款，4、工程尾款。

1) 预付款：预付人民币 3557113.40元整

12.2 双方同意可以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向对方送达与本合同及约定承办事宜有关的文件，有关甲方和乙方的联系信息如下：

甲 方：深圳市精锭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锦龙大道2号

邮 编：518109

联系人：薛广益

电 话：13786251125

乙 方：深圳市艺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西路车公庙泰然工业区210栋西座6楼6H

邮 编：518017

联系人：许长江

电 话：13925224690

第十三条 附则

13.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

13.2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13.3 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代理人：

签约时间：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代理人：

签约时间：



GD301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市精锭实业9号楼装饰施工工程

验收日期:

2019年6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精锭实业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精锭实业9号楼装饰施工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锦龙大道2号9号楼
施工面积	15286.4m ²	工程造价	¥35571134.00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23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720161033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11月06日	验收日期	2019年6月2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精锭实业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01329
总包单位	福建泉州市二建工程有限公司		D135003853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艺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D244145179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设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1853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总包、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薛广益
副组长	姜文莉
组员	闵卫明、闵光辉、许长江、欧仁华、方胜占、张峰、饶海平、毛生华、任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薛广益	姜文莉、闵卫明、许长江、欧仁华、方胜占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业工程		
工程质保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总包、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总包、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共核查 13 项,	
建筑屋面工程		共 26 项	符合要求 13 项。	共抽查 9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共抽查 13 项,	符合要求 9 项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6 项	符合要求 13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智能建筑工程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工程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薛广益	深圳市精锐实业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薛广益
闵卫明	深圳市精锐实业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闵卫明
闵光辉	深圳市精锐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员	闵光辉
姜文莉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姜文莉
张峰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峰
方胜占	福建泉州市二建工程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方胜占
任杉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业负责人	任杉
许长江	深圳市艺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许长江
曾永生	深圳市艺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曾永生
欧仁华	深圳市艺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欧仁华
饶海平	深圳市艺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质量员	饶海平
毛生华	深圳市艺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安全员	毛生华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范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估合格。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i>薛子益</i> 2019年6月20日	 注册监理工程师 姜文莉 注册号 34002975 监理单位 07.08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许长江 注册号:060805888(00) 建筑 2020.03.09 深圳市艺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方胜占 闽144060808970(00) 建筑 2020.05.11 福建泉州市二建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i>薛子益</i> 2019年6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i>姜文莉</i> 2019年6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i>许长江</i> 2019年6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i>方胜占</i> 2019年6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i>任木少</i> 2019年6月20日			

4、体现投标人自身特点的其他资料（原件备查）

(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招标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的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 0083 地块功能提升工程项目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等资料，在研究上述文件后我方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且完全接受贵方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的所有内容，同时在廉政责任方面作出如下承诺：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按照下附件（反商业贿赂承诺书）与贵方签订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并严格按照合同要求，遵守廉政建设各项规定，规范自身廉政行为，保证在投标及工程建设过程中不发生不廉洁行为。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承担一切责任并接受有关处罚。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曾永生

日期：2025年10月20日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弘扬“质量为本，诚实守信，依法经营，互利共赢”的商业文化，保障采购与供应双方的根本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相关法规，本公司在与招商银行总行及其分支机构的采购与供应业务往来中，郑重做出以下承诺并严格遵守执行：

1、反对和抵制不正当商业竞争行为，严格遵照国家有关法规进行诚信经营。

2、反对商业贿赂。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向招商银行或其员工及其关系人(指亲属及关系密切的朋友)提供任何商业贿赂。商业贿赂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1) 给付或收受财物，包括现金、有价证券和实物；

(2) 以其他形态给付或收受利益或服务(如减免债务、提供担保、免费娱乐、旅游等财产性利益以及就学、荣誉、特殊待遇等非财产性利益)；

(3) 账外暗中给予或收受回扣、佣金。

3、遵守回避原则。本公司员工若与招商银行员工存在应回避关系时，本公司将采取回避措施，并提前如实告知招商银行。

4、本公司董事、监事、非上市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是招行员工直系亲属应如实告知招商银行。

5、尽量避免双方之间不必要的私人交往。

6、如招商银行或其员工及其关系人向本公司要求、暗示、直接或间接接受任何商业贿赂，或本公司发现其它竞争供应商有违反本承诺书约定的行为，本公司将及时向招商银行纪检机构如实举报并提供相关证据。

7、如本公司(包括所属员工)发生违反法规或本承诺书行为，招商银行有权解除与本公司之间的交易关系，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同时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赔偿因被侵害所产生的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曾永生

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2) 关键岗位承诺函

关键岗位承诺函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 0083 地块功能提升工程 项目招标文件要求，自愿参加上述工程投标，现就项目管理团队承诺如下：

- 1、项目管理团队关键人员必须专职，从开工至交付全过程参与项目实施。
- 2、我司擅自更换关键岗位人员而未通知雇主及代建人的，我司将按合同条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3、如确因无法控制的原因需要更换关键人员，我司将书面通知雇主及代建人，经雇主及代建人同意后方可更换，我司确认不因此免除违约责任；新人员（至少提供 2 名）须重新面试，面试通过后方可上岗；在雇主及代建人批准的新人员未到场或到场后工作移交未完成前，申请更换的关键人员不得离岗，否则按照擅自离岗进行违约处理。
- 4、关键管理人员保证在施工阶段常驻现场。离开现场 1 天（含 1 天）以上需经雇主及代建人同意，若擅自离开现场我司将承担违约责任。
- 5、更换项目团队关键管理人员，我司须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雇主及代建人并获得雇主及代建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雇主及代建人有权对不合适的项目团队人员提出更换，接雇主及代建人书面通知后新成员 7 天内必须通过面试到岗。
- 6、现场将配备足够的现场管理人员，如果现场管理人员明显不足，影响到现场的正常施工，接到雇主及代建人通知后 3 天内我司须将增补人员派驻到岗。

承 诺 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10 月 20 日





2020年度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副本)

工程名称：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度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副本)

工程名称：坪山区第二实验学校施工总承包幕墙装饰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副本)

工程名称：深圳鲁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办公室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2021年度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副本)

工程名称：泰然立城大厦B栋14-20层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2022年度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副本)

工程名称：通新岭户政中心建设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2021年度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副本)

工程名称：招商银行深圳福华支行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对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对 2021年1月—2023年12月 的信用状况进行了
评价, 评定结果为 AAA 级。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 202404311100377
颁发日期: 2024-06
有效日期: 2027-06
中装协诚信建设服务平台: www.xcbda.cn
协会网址: www.cbda.cn

证书说明:

1. 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2. 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复审制度, 有效期内, 每年复审一次。
经复审合格的, 加盖复审章后可继续使用; 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 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3. 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 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4.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 不作他用。
5. 本证书不得涂改, 转借。

复审记录:



公示: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连续十年

(2011 年度至 2020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
企业公示情况

公示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06 月 01 日



信用 证书

公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AAA级（2022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广东省市场协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



2023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类 NO. 058

2024年12月10日





2023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类 NO. 066

2024年12月10日

